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11
(一) 市场竞争风险.....	11
(二) 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11
(三) 产品开发进展不顺的风险.....	11
(四) 公司治理风险.....	12
(五) 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12
(六) 不规范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	12
释义.....	1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21
一、公司基本情况	2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2
(一) 股票挂牌概况.....	22
(二)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22
三、公司股东情况	24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24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25
(三)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25
(四)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8
(五) 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28
(六) 股权明晰情况.....	30
(七) 公司或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	30
四、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30
(一) 2008 年 7 月，有限公司设立	30

(二) 2010 年 9 月, 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31
(三) 2012 年 1 月, 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31
(四) 2015 年 3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32
(五) 2015 年 7 月,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33
(六) 2015 年 7 月, 股份公司的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34
(七) 2015 年 8 月, 股份公司的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35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六、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36
(一) 九教科技.....	37
(二) 福州分公司.....	38
(三) 厦门分公司.....	39
(四) 昆明分公司.....	3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39
(一) 公司董事.....	40
(二) 公司监事.....	40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1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42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43
(一) 主办券商.....	43
(二) 律师事务所.....	4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4
(四) 资产评估机构.....	44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4
(六) 拟挂牌场所.....	4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46

(一) 公司业务.....	46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46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8
(一) 公司组织结构及部门职责.....	48
(二) 公司业务流程.....	50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和资质相关情况	57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7
(二) 主要无形资产.....	59
(三) 公司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62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65
(五) 环境保护及质量控制.....	65
(六)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66
(七) 员工情况.....	66
(八) 研发及技术储备情况.....	68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9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70
(二) 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71
(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72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74
五、公司商业模式	78
(一) 软件开发模式.....	78
(二) 采购模式.....	78
(三) 销售模式.....	7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9
(一) 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79
(二)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4

(三) 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88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90
(五) 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91
(六)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92
(七)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93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96
(一) 发展战略.....	97
(二) 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9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99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10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01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01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05
(一) 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105
(二) 控股子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11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110
四、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110
五、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情况	110
(一) 业务独立.....	111
(二) 资产独立.....	111
(三) 人员独立.....	111
(四) 财务独立.....	112

(五) 机构独立.....	112
六、同业竞争	112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13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115
七、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116
(一) 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116
(二)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116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1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17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1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118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19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19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19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120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20
(一)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2 日	120
(二)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	120
(三) 2015 年 8 月 3 日至今	12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2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122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财务报表	122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46
(三)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46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46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46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46
(二)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48
(三)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48
(三) 存货	149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50
(五) 固定资产.....	154
(六) 无形资产.....	155
(七) 长期资产减值.....	157
(八) 职工薪酬.....	158
(九) 政府补助.....	160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
(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62
(十二) 前期差错更正.....	162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3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64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65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66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66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167
(一) 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68
(二)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168
(三)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72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74
(五) 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7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76
(一) 货币资金.....	176
(二) 应收账款.....	177
(三) 预付款项.....	179
(四) 其他应收款.....	181
(五) 存货	184
(六) 固定资产.....	185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
(八) 资产减值准备.....	188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89
(一) 短期借款.....	189
(二) 应付账款.....	189
(三) 预收款项.....	191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93
(五) 应交税费.....	193
(六) 其他应付款.....	194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95
(一) 股东权益情况.....	195
(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9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99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99
(二) 关联交易.....	201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2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203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3

(一) 期后事项.....	204
(二) 期后事项.....	204
(三) 其他重要事项.....	204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205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6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07
(一) 市场竞争风险.....	207
(二) 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207
(三) 产品开发进展不顺的风险.....	207
(四) 公司治理风险.....	208
(五)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0
第六节 附件.....	215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在国家政策规划驱动下，我国教育信息化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教育信息化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战略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产业增长动力日益强劲。随着行业规模扩大，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及品牌影响力的专业系统集成提供商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公开招标竞争过程中优势日益明显，服务能力弱、对教育服务需求了解少、业务能力单一的公司将逐步退出或转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若公司面临一些资本实力雄厚、推广运营能力较强的竞争对手时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则公司有可能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在中长期发展中出现增长乏力的情况。

（二）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公司发展规模等因素的限制，公司目前客户市场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境内，且客户对象以教育系统为主。如果福建省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客户对投标方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三）产品开发进展不顺的风险

公司教育信息化市场的发展将从政府信息化项目采购和推广应用逐渐向综合教育资源网络平台的运营转变。为此，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并上线了“九教网”在线教育资源共享平台，公司需要基于平台开发可满足不同客户群体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实现教育资源管理、教务管理、教学需求管理、自主学习管理等辅导产品与服务的持续融合与创新。这就需要公司及时关注行业技术特点及用户需求变化，快速应对产品迭代及技术更新带来的挑战。如果公司部分产品及服务体系的开发进行不畅，将可能导致公司部分客户的流失，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经营。

（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06,258.50 元、8,971,126.47 元、15,502,835.51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06%、42.71% 和 62.06%。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72.81% (绝对额增加 6,531,709.04 元)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一般会在年底前进行款项的集中催收，且客户一般也有在年前进行结算支付的惯例，导致年底前应收账款余额一般较大。

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报告期内 90% 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但考虑到公司客户未来履约能力的变化，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从而可能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不规范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

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不规范情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有员工 92 人，均已签订劳动合同；公司 77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7 人缴纳了新农保、新农合，4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3 人正在办理缴纳手续；22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静承诺：我们愿意承担因公司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的相关风险；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滞纳金及其派生责任；如果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及其派生责任。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基础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宏祥智能股份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祥智能有限	指	泉州市宏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宏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九教科技	指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分公司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厦门分公司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昆明分公司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宏和投资	指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宏创投资	指	晋江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华兴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瀛坤	指	福建瀛坤律师事务所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年2月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公告[2013]40号”发布，2013年12月30日修改）
挂牌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报价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 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公司章程》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规定制定，并经公司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于挂牌后生效实施的股份公司章程（草案）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计报告》	指	为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福建华兴出具的“闽华兴所[2015]审字 Q-018 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8 月
认证	指	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限制性要求或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
认可	指	由认可机构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以及从事评审、审核等认证活动人员的能力和执业资格，予以承认的合格评定活动。
专业术语		
信息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
电子政务	指	运用计算机、网络和通信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政府组织结构和工作流程的优化重组，超越时间、空间和部门分隔的限制，建成一个精简、高效、廉洁、公平的政府运作模式，以便全方位地向社会提供优质、规范、透明、符合国际水准的管理与服务。
弱电工程	指	电力应用的一个分类，建筑及建筑群用电一般指交流220V50Hz及以下的弱电。主要向人们提供电力能源，将电能转换为其他

		能源，例如空调用电，照明用电，动力用电等等。
网络系统	指	向网络计算机提供服务的特殊的操作系统。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下工作，使计算机操作系统增加了网络操作所需要的能力。
数据中心	指	全球协作的特定设备网络，用来在internet网络基础设施上传递、加速、展示、计算、存储数据信息。
IT	指	互联网技术（Information Technology），指在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建立的一种信息技术。
组网技术	指	网络组建技术，分为以太网组网技术和ATM局域网组网技术。其中以太网组网非常灵活和简便，可使用多种物理介质，以不同拓扑结构组网，是目前国内外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
CMMI	指	CMMI全称是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1994年由美国国防部与卡内基-梅隆大学下的软件工程研究中心以及美国国防工业协会共同开发和研制的，他们计划把现在所有现存实施的与即将被发展出来的各种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到一个框架中去，申请此认证的前提条件是企业具有有效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PC	指	个人计算机 (personal computer)，由硬件系统和软件系统组成，是一种能独立运行，完成特定功能的设备。
PAD	指	平板电脑（Pad，portable android device）是一种小型、方便携带的个人电脑，以触摸屏作为基本的输入设备。
IPV4	指	互联网协议（Internet Protocol）的第四版，也是第一个被广泛使用，构成现今互联网技术的基石的协议。
IPV6	指	互联网协议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的缩写，IPv6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设计的用于替代现行版本IP协议（IPv4）的下一代IP协议。
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指	是按照两级建设（中央、省）五级应用（中央、省、地市、县、学校）的原则，重点建设的数据库。实现教育电子政务（校务）一体化管理，实现数据互通和系统互联，提升教育监管能力与服务水平，实现教育管理现代化、决策科学化、服务网络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指	运用云计算技术构成的覆盖全国的、多级分布的、互联互通的、为“优质资源班班通”和“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提供技术支撑和网络服务的云服务体系。

RFID 射频	指	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物联网技术	指	是在互联网技术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一种网络技术；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和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讯
卫星定位技术	指	通过利用卫星和接收机的双向通信来确定接收机的位置，可以实现全球范围内实时为用户提供准确的位置坐标及相关的属性特征。
传感技术	指	关于从自然信源获取信息，并对之进行处理（变换）和识别的一门多学科交叉的现代科学与工程技术，它涉及传感器（又称换能器）、信息处理和识别的规划设计、开发、制/建造、测试、应用及评价改进等活动。
BAS 建筑设备自动化系统	指	将建筑物或建筑群内的电力、照明、空调、给排水、防灾、保安、车库管理等设备或系统，以集中监视、控制和管理为目的，构成的综合系统。
FAS 消防自动化系统	指	包括报警系统、灭火系统、联动系统及紧急广播系统等。
SAS 安防自动化系统	指	以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为目的，运用安全防范产品和其它相关产品所构成的入侵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防爆安全检查系统等；或由这些系统为子系统组合或集成的电子系统或网络。
OAS 办公自动化系统	指	面向组织的日常运作和管理，员工及管理者使用频率最高的应用系统。
CAS 通信自动化系统	指	保证建筑物内语音、数据、图像传输的基础，同时与外部通信网（如电话公网、数据网、计算机网、卫星以及广电网）相连，与世界各地互通信息。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
WIFI	指	可以将个人电脑、手持设备等终端以无线方式互相连接的技术，事实上它是一个高频无线电信号
服务器（Server）	指	物理上存在的服务器或具备服务器端功能的电脑软件，以及正在运行的服务器端软件。
Windows NT	指	Microsoft Windows NT(New Technology)是Microsoft在1993年推出的面向工作站、网络服务器和大型计算机的网络操作系统，

		也可做PC操作系统。
UNIX	指	UNIX操作系统（尤尼斯），是一个强大的多用户、多任务操作系统，支持多种处理器架构，按照操作系统的分类，属于分时操作系统。
Linux	指	一套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类Unix操作系统，是一个基于POSIX和UNIX的多用户、多任务、支持多线程和多CPU的操作系统。
SQL Server	指	SQL Server 是Microsoft 公司推出的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具有使用方便可伸缩性好与相关软件集成程度高等优点。
Oracle	指	甲骨文公司的一款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系统可移植性好、使用方便、功能强，适用于各类大、中、小、微机环境。
Informix	指	IBM公司出品的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RDBMS）家族。
xml	指	可扩展标记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子集，是一种用于标记电子文件使其具有结构性的标记语言。
doc	指	文档（Document）是电脑文件常见文件扩展名的一种，该格式原是纯文本文件使用的，多见于不同的操作系统中，软硬件的使用说明。
swf	指	swf(shock wave flash)是Macromedia公司的动画设计软件Flash的专用格式，被广泛应用于网页设计、动画制作等领域，swf文件通常也被称为Flash文件。
FCP/SCSI 协议	指	一种用于连接工作站、大型机、巨型机、存储设备以及显示设备等的高速数据传输机制，主要功能是在主机和存储设备之间传送命令、状态和块数据。
WEB	指	网页的简称，表现为超文本（hypertext）、超媒体（hypermedia）、超文本传输协议（HTTP）三种形式。
GB	指	吉字节（Gigabyte），在国内又称为吉咖字节或京字节或十亿字节或戟，常简写为G，是一种十进制的信息计量单位。
jpg	指	全名是JPEG。JPEG图片以 24 位颜色存储单个位图。JPEG 是与平台无关的格式，支持最高级别的压缩，不过，这种压缩是有损耗的。
pdf	指	Portable Document Format的简称，意为“便携式文档格式”，是由Adobe Systems用于与应用程序、操作系统、硬件无关的方式进行文件交换所发展出的文件格式。

ppt	指	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 是微软公司的演示文稿软件。用户可以在投影仪或者计算机上进行演示, 也可以将演示文稿打印出来, 制作成胶片, 以便应用到更广泛的领域中。
mp4	指	全称MPEG-4 Part 14, 是一种使用MPEG-4的多媒体电脑档案格式, 副档名为mp4, 以储存数码音讯及数码视讯为主。
avi	指	全称为Audio Video Interleaved, 即音频视频交错格式。是将语音和影像同步组合在一起的文件格式。
asf	指	ASF是(Advanced Streaming Format 高级串流格式)的缩写, 是 Microsoft 为 Windows 98 所开发的串流多媒体文件格式。包含音频、视频、图像以及控制命令脚本的数据格式。
rmvb	指	RMVB是一种视频文件格式, 可以用RealPlayer、暴风影音、QQ影音等播放软件来播放。
3gp	指	3GP是一种3G流媒体的视频编码格式, 使用户能够发送大量的数据到移动电话网络, 从而明确传输大型文件, 如音频, 视频和数据网络的手机。
webm	指	WebM由Google提出, 是一个开放、免费的媒体文件格式。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的简称。主要目的是为陆海空三大领域提供实时、全天候和全球性的导航服务, 并用于情报搜集、核爆监测和应急通讯等一些军事目的。
NETBEUI	指	是一种短小精悍、通信效率高的广播型协议, 安装后不需要进行设置, 特别适合于在“网络邻居”传送数据。
GIS	指	地理信息系统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或 Geo-Information system, GIS), 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 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 (包括大气层) 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J2EE	指	J2EE是sun公司开发的一组技术规范与指南, 其中所包含的各类组件、服务架构及技术层次, 均有共通的标准及规格, 让各种依循J2EE架构的不同平台之间, 存在良好的兼容性。
SOA 技术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 (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 SOA) 是一个组件模型, 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 (称为服务) 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
Windows API	指	协调应用程序的执行、分配内存、管理资源, 它同时也是一个

		很大的服务中心，调用这个服务中心的各种服务（每一种服务就是一个函数），可以帮应用程式达到开启视窗、描绘图形、使用周边设备等目的。
CCC 认证	指	3C认证的全称为“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它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CE 认证	指	即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而不是一般质量要求，协调指令只规定主要要求，一般指令要求是标准的任务。
VPN 隧道	指	是一种通过使用互联网络的基础设施在网络之间传递数据的方式。
Internet	指	因特网，又叫做国际互联网。它是由那些使用公用语言互相通信的计算机连接而成的全球网络。
SOA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接口是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的，它应该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是指企业用CRM技术来管理与客户之间的关系，通常指用计算机自动化分析销售、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以及应用等流程的软件系统。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由美国 Gartner Group 公司提出，具体包括生产资源计划、制造、财务、销售、采购、质量管理，实验室管理，业务流程管理，产品数据管理，存货、分销与运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定期报告系统。
QC	指	质量控制（QUALITY CONTROL），具体是质量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协调的活动。
SAN 结构数据	指	存储区域网络(Storage Area Network and SAN Protocols)，是一种高速网络或子网络，提供在计算机与存储系统之间的数据传输。存储设备是指一台或多台用以存储计算机数据的磁盘设备，通常指磁盘阵列。
虚拟化技术	指	将计算机的各种实体资源，如服务器、网络、内存及存储等，予以抽象、转换后呈现出来，打破实体结构间的不可切割的障碍，使用户可以比原本的组态更好的方式来应用这些资源。

Java 语言	指	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Java 技术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广泛应用于PC、数据中心、游戏控制台、科学超级计算机、移动电话和互联网。
两化融合	指	信息化和工业化的高层次的深度结合，是指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两化融合的核心就是信息化支撑，追求可持续发展模式。
VPN	指	虚拟专用网络（Virtual Private Network），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通过对数据包的加密和数据包目标地址的转换实现远程访问。VPN可通过服务器、硬件、软件等多种方式实现。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Software-as-a-Service），通过Internet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BPO	指	商务流程外包（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是企业将一些重复性的非核心或核心业务流程（事务处理、政策服务、索赔管理、人力资源、财务）外包给供应商，以降低成本，同时提高服务质量。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2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桂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 年 7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7 月 3 日

住所：泉州晋江市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2G

邮编：362200

电话：0595-85625952

传真：0595-85624690

网址：www.hxtech.com.cn

电子邮箱：hxwjl116@163.com

董事会秘书：王清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678451534E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门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大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中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0）”小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其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技术（代码：17）”一级行业、“软件与服务（代码：1710）”二级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代码：171011）”三级行业、“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代码：17101110）”四级行业。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建筑工程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为包括中小学在内的基础教育系统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基于教育信息化和智能建筑领域的软硬件产品销售、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服务。公司具体业务可分为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和技术开发服务三类业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宏祥智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28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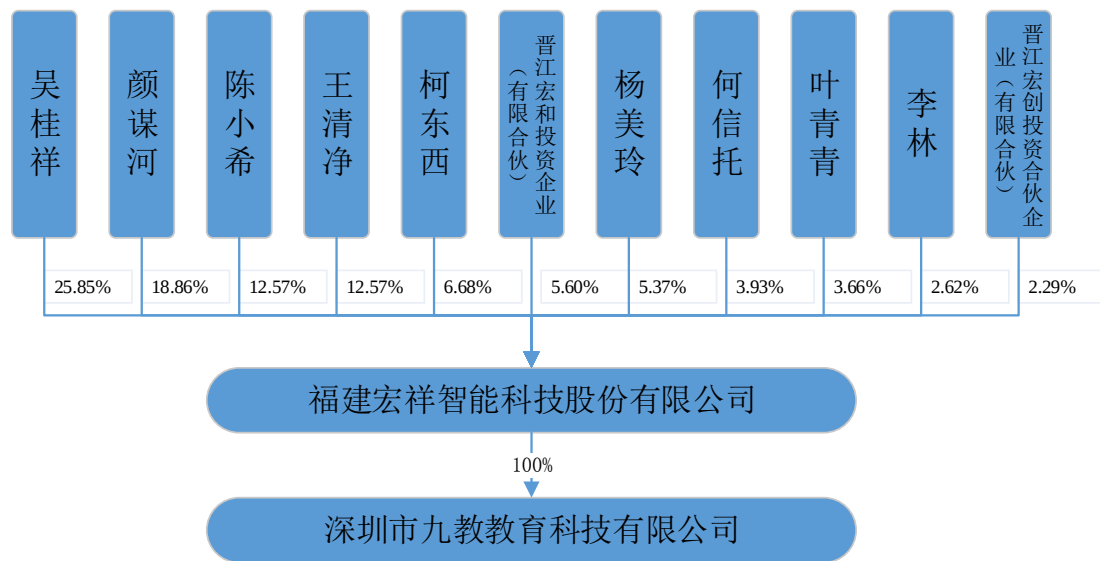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本次可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吴桂祥	董事长	3,950,100.00	25.85	否	0
2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2,882,088.00	18.86	否	0
3	陈小希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20,996.00	12.57	否	0
4	王清淨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20,996.00	12.57	否	0
5	柯东西	-	1,020,000.00	6.68	否	1,020,000.00
6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855,360.00	5.60	否	0
7	杨美玲	-	820,000.00	5.37	否	820,000.00
8	何信托	-	600,000.00	3.93	否	600,000.00
9	叶青青	-	560,000.00	3.66	否	560,000.00
10	李林	-	400,000.00	2.62	否	400,000.00
11	晋江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50,460.00	2.29	否	0
合计			15,280,000.00	100.00	-	3,400,000.0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吴桂祥	3,950,100.00	25.85	境内自然人
2	颜谋河	2,882,088.00	18.86	境内自然人
3	陈小希	1,920,996.00	12.57	境内自然人
4	王清净	1,920,996.00	12.57	境内自然人
5	柯东西	1,020,000.00	6.68	境内自然人
6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5,360.00	5.60	境内有限合伙
7	杨美玲	820,000.00	5.37	境内自然人
8	何信托	600,000.00	3.93	境内自然人
9	叶青青	560,000.00	3.66	境内自然人
10	李林	400,000.00	2.62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4,929,540.00	97.71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吴桂祥持有公司 25.85%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颜谋河持有公司 18.86%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的职务，陈小希持有公司 12.57%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的职务，王清净持有

公司 12.57%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于 2015 年 3 月 3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四人的表决意见将根据事先确定的表决意见行使，即，将以四人持表决权半数以上所持的表决意见作为共同表决意见；在两种表决意见获得的表决权数相等的情形下，以吴桂祥所持表决意见作为共同意见。《一致行动协议》以协议形式确定了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的一致行动关系，进一步加强了四人对公司的控制和管理，有利于维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

据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

吴桂祥，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泉州市宏祥办公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董事长。

颜谋河，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晋江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任职；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泉州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2 月至 2010 年 2 月，担任福建省万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董事兼总经理。

陈小希，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泉州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泉州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清净，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6 月，担任石狮万通电脑技术公司经理；2000 年 6 月至 2011

年6月，担任晋江市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并经核查，自宏祥智能有限设立伊始至2015年3月2日，吴桂祥一直系宏祥智能有限的股东，持股比例一直为100.0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系宏祥智能有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自2015年3月3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一直系宏祥智能有限和公司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一直超过69.0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在宏祥智能有限和公司中一直担任管理层等重要职位，对日常经营管理构成实际控制。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吴桂祥变更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引进新股东。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潜在股权纠纷，不存在或曾经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客户、营业收入、净利润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同时，经核查宏祥智能有限和公司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记录，自2015年3月3日起，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在会议审议事项中均表决一致，未出现过分歧。2015年3月3日，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四人的表决意见将根据事先确定的表决意见行使，即将以四人持表决权半数以上所持的表决意见作为共同表决意见；在两种表决意见获得的表决权数相等的情形下，以吴桂祥所持表决意见作为共同意见。《一致行动协议》以协议形式确定了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的一致行动关系，进一步加强了四人对公司的控制和管理，有利于维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

据此，自宏祥智能有限设立伊始至2015年3月2日，宏祥智能有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自2015年3月3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四人合计持

股比例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未发生变化，吴桂祥维持最高持股比例地位未发生变化。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没有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共 11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9 名，自然人股东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代持的情形。

机构股东 2 名，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2G
执行事务合伙人	颜谋河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对信息传输业、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出资额、财产份额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财产份额（%）	合伙人类型
1	颜谋河	0.0001	-	普通合伙人
2	黄锦顺	20.00	23.39	有限合伙人
3	姚道其	16.00	18.71	有限合伙人
4	黄淑荣	10.00	11.70	有限合伙人
5	陈明霞	7.50	8.77	有限合伙人
6	洪育绵	7.50	8.77	有限合伙人

7	郭芹	7.00	8.19	有限合伙人
8	林丽红	5.00	5.85	有限合伙人
9	张承祖	5.00	5.85	有限合伙人
10	李珠英	5.00	5.85	有限合伙人
11	李秋月	2.50	2.9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85.50001	100.00	

晋江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晋江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2G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桂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对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其他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件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晋江宏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出资额、财产份额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财产份额（%）	合伙人类型
1	吴桂祥	3.00	8.57	普通合伙人
2	李泽坤	10.00	28.57	有限合伙人
3	吴进论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4	陈建家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5	赖土川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6	洪宏春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7	林长江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8	黄克洋	3.00	8.57	有限合伙人
9	钟怀海	2.00	5.72	有限合伙人
10	林立敏	2.00	5.7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5.00	100.00	

（六）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代持的情形，股权结构清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七）公司或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

经核查宏创投资和宏和投资的合伙协议、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有关私募基金管理人及私募基金公示信息，并对宏创投资和宏和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桂祥和颜谋河访谈，及由宏创投资和宏和投资出具的声明，宏创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宏和投资系专门为投资宏祥智能有限而设立的外部投资者合伙企业，成立至今仅对公司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聘请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

据此，宏和投资和宏创投资并未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宏和投资和宏创投资无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四、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8 年 7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8 年 7 月 24 日，吴桂祥签署《泉州市宏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吴桂祥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宏祥智能有限，出资比例为 100.00%。

2008 年 7 月 26 日，泉州市维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泉维会所验字（2008）第 25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7 月 26 日，吴桂祥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

2008 年 7 月 28 日，晋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宏祥智能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3505031000445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宏祥智能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2010 年 9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 年 9 月 7 日，宏祥智能有限股东吴桂祥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688.00 万元，增资 588.00 万元由吴桂祥认缴。宏祥智能有限就本次增资于 2010 年 9 月 7 日修订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定价 1.00 元/股，以注册资本初始投资作为定价依据。

2010 年 9 月 8 日，晋江市超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晋超验字（2010）第 E09-01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9 月 8 日，吴桂祥以货币出资 588.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9 日，宏祥智能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宏祥智能有限第一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688.00	100.00
合计		688.00	100.00

（三）2012 年 1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1 月 12 日，宏祥智能有限股东吴桂祥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688.00 万元增至 1,188.00 万元，增资 500.00 万元由吴桂祥认缴。宏祥智能有限就本次增资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修订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定价 1.00 元/股，以注册资本初始投资作为定价依据。

2012 年 1 月 12 日，晋江市超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晋超验字（2012）第 JA00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 月 12 日，吴桂祥以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

2012年1月13日，宏祥智能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宏祥智能有限第二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1,188.00	100.00
合计		1,188.00	100.00

（四）2015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16日，宏祥智能有限股东吴桂祥作出股东决议，吴桂祥将其持有公司16.17%的股权（出资额为192.0996万元）以194.07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小希，16.17%的股权（出资额为192.0996万元）以194.07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清净，24.26%的股权（出资额为288.2088万元）以291.107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颜谋河，7.2%的股权（出资额为85.536万元）以86.355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宏和投资，2.95%的股权（出资额为35.046万元）以35.3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宏创投资。同日，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5年2月16日，吴桂祥分别与王清净、陈小希、颜谋河、宏和投资、宏创投资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吴桂祥分别将其持有宏祥智能有限的16.17%、16.17%、24.26%、7.2%、2.95%的股权分别以194.0715万元、194.0715万元、291.1073万元、86.3551万元、35.35万元转让给王清净、陈小希、颜谋河、宏和投资、宏创投资。根据提供的银行进账单、网银电子回单，王清净、陈小希、颜谋河、宏和投资、宏创投资已分别向吴桂祥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应价款。

本次股权转让每股1.01元，为溢价转让，吴桂祥已缴纳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取得了晋江市地方税务局办税服务厅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153]闽地证01191850），缴税金额为15,129.84元。

2015年3月3日，宏祥智能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因宏和投资、宏创投资刚成立不久，内部治理方面不尽完善，两家机构就本次受让吴桂祥股权事宜，均未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经核查，本次股权转让依

法签署了相关法律文件及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并取得了相关工商登记机关的准予变更登记，我们认为，本次股权转让行为不存在潜在纠纷或风险。

宏祥智能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395.01	33.25
2	颜谋河	288.2088	24.26
3	王清净	192.0996	16.17
4	陈小希	192.0996	16.17
5	宏和投资	85.536	7.20
6	宏创投资	35.046	2.95
合计		1,188.00	100.00

（五）2015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1、有限公司决策

2015 年 6 月 6 日，宏祥智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以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其各自持有的有限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净资产份额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份。

2、审计

2015 年 5 月 31 日，福建华兴出具“闽华兴所[2015]审字 Q-01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宏祥智能有限的净资产为 12,374,069.72 元，按 1:0.9601 比例折股，折合为公司股份 11,880,000.00 股，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3、评估

2015 年 6 月 6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铭评报字[2015]第 4001 号”《福建省宏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宏祥智能有限评估基准日（2015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63.53 万元。

4、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6 月 6 日，宏祥智能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

5、验资

2015 年 6 月 23 日，福建华兴出具“闽华兴所[2015]验字 Q-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股本为 11,880,000.00 股。

6、创立大会

2015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整体变更的折股方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与第一届监事会中非职工代表监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所有事宜。

7、工商登记

2015 年 7 月 3 日，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宏祥智能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股份公司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50503100044565）。

股份公司成立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395.01	33.25
2	颜谋河	288.2088	24.26
3	王清净	192.0996	16.17
4	陈小希	192.0996	16.17
5	宏和投资	85.536	7.20
6	宏创投资	35.046	2.95
合计		1,188.00	100.00

（六）2015 年 7 月，股份公司的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7 月 26 日，宏祥智能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188.00 万元增至 1,488.00 万元，其中柯东西出资 122.40 万元认缴 102.00 万股，剩余 20.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杨美玲出资 98.40 万元认缴 82.00

万股，剩余 16.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何信托出资 72.00 万元认缴 60.00 万股，剩余 1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叶青青出资 67.20 万元认缴 56.00 万股，剩余 11.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宏祥智能就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修订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定价 1.20 元/股。

2015 年 8 月 11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 FJ-00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柯东西以货币方式出资 122.40 万元；杨美玲以货币方式出资 98.40 万元；何信托以货币方式出资 72.00 万元；叶青青以货币方式出资 67.20 万元。

2015 年 8 月 3 日，宏祥智能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的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395.01	26.55
2	颜谋河	288.2088	19.37
3	王清净	192.0996	12.91
4	陈小希	192.0996	12.91
5	宏和投资	85.536	5.75
6	宏创投资	35.046	2.36
7	柯东西	102.00	6.85
8	杨美玲	82.00	5.51
9	何信托	60.00	4.03
10	叶青青	56.00	3.76
合计		1,488.00	100.00

（七）2015 年 8 月，股份公司的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8 月 16 日，宏祥智能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488.00 万元增至 1,528.00 万元，李林出资 48.00 万元认缴 40.00 万股，剩余 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宏祥智能就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8 月 16 日修订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定价 1.20 元/股。

2015年8月20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FJ-00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17日，李林以货币方式出资48.00万元。

2015年8月24日，宏祥智能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的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桂祥	395.01	25.85
2	颜谋河	288.2088	18.86
3	王清净	192.0996	12.57
4	陈小希	192.0996	12.57
5	宏和投资	85.536	5.60
6	宏创投资	35.046	2.29
7	柯东西	102.00	6.68
8	杨美玲	82.00	5.37
9	何信托	60.00	3.93
10	叶青青	56.00	3.66
11	李林	40.00	2.62
合计		1,528.00	100.00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存在1家全资子公司，3家分公司。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宏祥智能主要专注于智慧校园、智慧教育、智能建筑等领域，以“平台+产品+服务”为业务主体的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其平台即为九教科技的在线教育平台；九教科技致力于在线教育平台的开发与运营。宏祥智能力争通

过教育信息化网络资源平台的优化完善、教育信息化软硬件产品的个性化开发和教育信息化综合服务的提供，实现公司“平台+产品+服务”的多元化经营模式，致力教育信息化整体方案的解决。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控制能力：

从股权状况方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九教科技100.00%股权，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九教科技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监事，聘任总经理，制定管理制度，设置业务部门（包括人事、财务等）等方式实现对九教科技的有效控制。

从决策机制方面，公司作为九教科技的绝对控股股东，能够通过公司权力机构对公司形成实际控制。

从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规定包括《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方面，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从利润分配方式方面，公司作为九教科技的绝对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据此，公司可以实现对全资子公司九教科技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一）九教科技

1、九教科技的基本情况

九教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3091801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0 日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克洋

经营范围	教育软件、电子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教育培训咨询；计算机信息集成；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策划；国内贸易；教育培训。（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从事广告业务。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与公司、公司董监高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公司监事黄克洋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2、九教科技的历史沿革

2015 年 6 月，九教科技设立

2015 年 6 月 4 日，宏祥智能有限签署《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宏祥智能有限出资 500.00 万元设立九教科技。2015 年 6 月 1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九教科技颁发了注册号为“440301113091801”的《营业执照》。

因九教科技刚成立不久，公司将随着九教科技的业务开展，计划最近两年分期缴纳注册资本。

九教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宏祥智能有限	500.00	0.00	100.00
合计		500.00	0.00	100.00

（二）福州分公司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注册号	350100100393722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16 日
营业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89 号置地广场二十八层 3221 室
负责人	颜谋河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三) 厦门分公司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注册号	350203280045080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30 日
营业场所	厦门市湖里区金钟路 11 号 615 室
负责人	陈小希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四) 昆明分公司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12MA6K38RKXQ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新时代商贸物流中心 1 幢 7 号商铺
负责人	洪本闯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建筑工程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 石狮分公司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石狮分公司	
注册号	350581100131939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4 日
营业场所	石狮市 308 省道西侧百宏商贸中心 A 幢 16 层 1609
负责人	吴华璋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

	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建筑工程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涉及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因公司经营调整，公司拟注销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石狮分公司，正在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吴桂祥	董事长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2	颜谋河	董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3	陈小希	董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4	王清净	董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5	李泽坤	董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1、吴桂祥，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2、颜谋河，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陈小希，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4、王清净，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5、李泽坤，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6月至2013年5月，担任晋江市科安办公设备商行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董事兼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	----	----	----

1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2	吴进论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3	洪宏春	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1、黄克洋，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08年10月，担任惠安县双喜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2月至2013年8月，担任泉州市华鹰计算机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在线教育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监事会主席。

2、吴进论，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2月至2012年1月，担任厦门市宏贤办公设备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职工代表监事兼总经理助理。

3、洪宏春，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1月至2010年5月，担任福建省万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0年6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股东代表监事兼总经理助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颜谋河	总经理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2	陈小希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3	王清净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4	李泽坤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5	王建新	财务总监	2015年6月21日至2018年6月20日

1、颜谋河，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2、陈小希，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3、王清静，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4、李泽坤，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5、王建新，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师资格证书（中级）。1988年8月至2005年9月，担任福建纺织化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2005年9月至2015年3月，担任泉州市启明星财务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担任宏祥智能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7月至今，担任宏祥智能财务总监。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2,498.19	2,100.70	1,711.3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30.01	1,278.31	1,232.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1,730.01	1,278.31	1,232.46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8	1.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8	1.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5%	39.15%	27.98%
流动比率（倍）	3.20	2.51	3.53
速动比率（倍）	2.96	2.25	1.46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02.62	2,762.33	2,169.06
净利润（万元）	43.71	45.84	49.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71	45.84	49.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96	-53.00	68.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96	-53.00	68.62
毛利率（%）	36.29%	26.07%	27.76%
净资产收益率（%）	3.36%	3.65%	4.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7%	-4.22%	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1	4.86	10.63
存货周转率（次）	5.15	3.4	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5.24	18.52	-5.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02	0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安泽禹

项目小组成员：杨素含、郭彦军、覃思、易建平、吴翊凡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福建瀛坤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黄翔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100 号财富中心 18 层

电话：0592-3222330

传真：0592-3222331

经办律师：柯欣、苏奕欣、林学凡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宝明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电话：0591-87852574

传真：0591-87852574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永勤、戴荣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座 18 层南区

电话：010-88337302

传真：010-8833731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徐烈贞、陈章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电话：010-58598893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公司业务

公司自创立以来专注于智慧教育、智慧校园、在线教育及智能建筑等领域，主要为基础教育体系和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电子资源管理系统、计算机信息安全系统、安防系统、智能建筑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集成综合解决方案，致力于发展成为集教育信息化业务咨询、软件开发、信息化平台运营维护等为一体，以“平台+产品+服务”为业务主体的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已经获得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认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资质认证、安防工程企业贰级资质认证，并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7001:2005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SB/T10401-2006 标准三星级服务体系认证以及 CMMI-DEV 模型成熟度三级认证等。上述资质及认证是公司竞争实力的体现，更是公司产品创新及优质服务的保证。

公司始终贯彻“打造智能信息航母、提高商务生活品质”的经营理念，并通过先进的产品、精湛的技术、周到的服务、全面的管理赢得客户一致认可。未来，公司将深入挖掘市场需求，并结合持续更新的行业技术，力争通过教育信息化网络资源平台的优化完善、教育信息化软硬件产品的个性化开发和教育信息化综合服务的提供，实现公司“平台+产品+服务”的多元化经营，继续致力于教育信息化整体方案的解决。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深耕行业数年，已经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核心技术，一直以来，公司主要为包括中小学在内的基础教育系统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基于教育信息

化和智能建筑领域的软硬件产品销售、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服务。公司具体业务可分为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和技术开发服务三类业务。

业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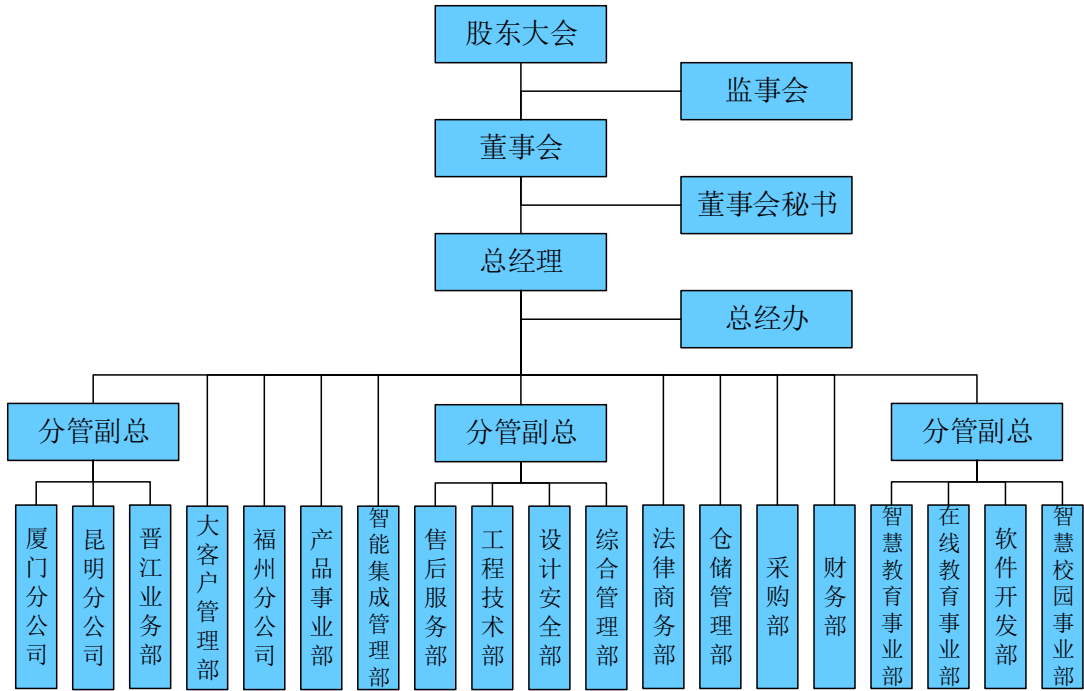
业务	业务简述	应用及功能	项目特点
智慧校园	公司智慧校园业务按实施方式可分为两类： 其一，公司直接面对基础教育体系，通过参与教育主管部门招标采购的方式，为其下辖的学校等机构提供校园信息化建设集成项目方案的设计、基于集成类硬件产品的软件开发及项目的运维服务等业务。其中上述项目所涉及的工程实施环节则外包于有资质的建筑施工公司，公司会对项目的实施跟进监督，保证项目质量； 其二，公司以软件开发为业务重点，将开发完成的软件产品预装至集成类硬件产品之中，通过硬件产品经销的方式开展业务。公司面对其他信息系统集成商，不直接参与项目的实施及招投标，主要系公司基于业务开拓和扩充市场份额的考虑。 公司智慧校园业务具体包括多媒体信息系统、资源管理系统、计算教学系统、信息安全系统、任务管理系统等。	公司的智慧校园项目是利用现代科学技术的先发优势，并通过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和通信技术，从物联化、集成化、智能化的理念出发，提高教学科研水平，提高学校自身各项管理工作的效率、效果和效益，提高学校影响力，实现教育服务社会的职能。公司智慧校园项目是国家智慧城市及“三通两平台”的集中体现，是公司未来的业务重点之一。	以物联网为基础的智能化校园工作、学习和生活的一体化环境；是实现安全、稳定、环保、节能的能动校园的综合体现；对校园的水、电、气、照明、学生、老师、安全及其他环境管理统计和分析控制；采用RFID射频、卫星定位、视频分析等技术进行开发应用；通过统一接口、权限设置等功能实现校园一体化平台的统一管理和差异化管理。

业务	业务简述	应用及功能	项目特点
建筑智能化	建筑智能化业务即公司为政府机构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建筑设备、楼宇消防、安防及通信等系统集成方案的设计、相关软件的开发和项目的运维服务等业务。公司将建筑智能化业务涉及的工程实施环节也外包于有资质的建筑公司，并会对持续跟进项目，确保质量。 公司的建筑智能化业务主要包括建筑设备自动化系统、消防自动化系统、安防自动化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通信自动化系统等。	公司采用多种技术，将建筑楼宇作为信息节点，实现智能建筑各子系统等的统一运行和系统管理。 公司智能建筑业务可通过配套的软硬件融入智慧校园业务之中，实现教育信息化、智慧城市等综合业务全面布局。	公司智能建筑系统集成管理平台集中管控各子系统的运作；统一接口及权限的设置可实现差异化管理；可根据项目用户的要求和需求实现定制化的功能开发。
技术开发	公司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得益于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主要系公司受其他同行公司委托，为其开发针对特定项目的软件产品并提供部分技术服务。具体包括地理信息及智能决策分析系统、安全防范监控系统等。	可广泛应用于智能报表、安防、信息安全等领域的系统集成类项目。	利用公司在物联网技术、卫星定位技术、传感技术等方面的积累，可针对客户的特定项目、特殊需求个性化开发。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及部门职责

1、公司组织结构图



2、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责

部门	主要职责
厦门分公司	负责公司厦门地区教育信息化涉及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拓展等
昆明分公司	昆明及周边地区智慧教育、智能建筑等业务的拓展和市场开拓
晋江业务部	晋江区域智慧教育、智能建筑、系统集成、软件销售服务的业务拓展
大客户管理部	针对教育系统、政府单位等部门项目实施客户拓展、关系维护及具体项目的跟踪关注
福州分公司	福州地区智慧教育、智能建筑等业务的拓展和市场开拓
产品事业部	公司信息系统集成所所涉及软硬件产品的经销
智能集成管理部	针对公司已经开展和即将开展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管理运作管理，配合收服务部开展项目的额运营维护及管理
售后服务部	负责智能集成项目验收后的维护、维修和 OA 客户设备的安装、调试、维护、维修工作
工程技术部	组织智能集成工程项目施工、调试、培训、验收工作
设计安全部	协助招投标方案设计；项目技术方案预算的设计；项目的施工深度设计；施工的技术交底；对工程所设计的人财物安全实施全过程全程培训、指导、监督和善后处理
综合管理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行政后勤等管理、企业文化推荐、制度流程组织实施等工作
法律商务部	构建和完善公司运营法律支持体系和法律风险防控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

	全面的法律保障和法务支持
仓储管理部	对公司物资的仓储、物流、验收管理
采购部	负责公司营运所需物资及配件的采购、供应商的管理
财务部	年度会计预决算，日常财务会计核算、财务收支管理、税务管理工作
智慧教育事业部	公司智慧教育项目的业务开展、整体运作及统一管理
在线教育事业部	公司在线教育业务的拓展及在线教育平台客户体系的维护和新业务的开展，公司在线教育平台的优化及维护
软件开发部	公司各业务板块涉及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项目实施核心技术平台的搭建
智慧校园事业部	公司智慧校园业务的开展及项目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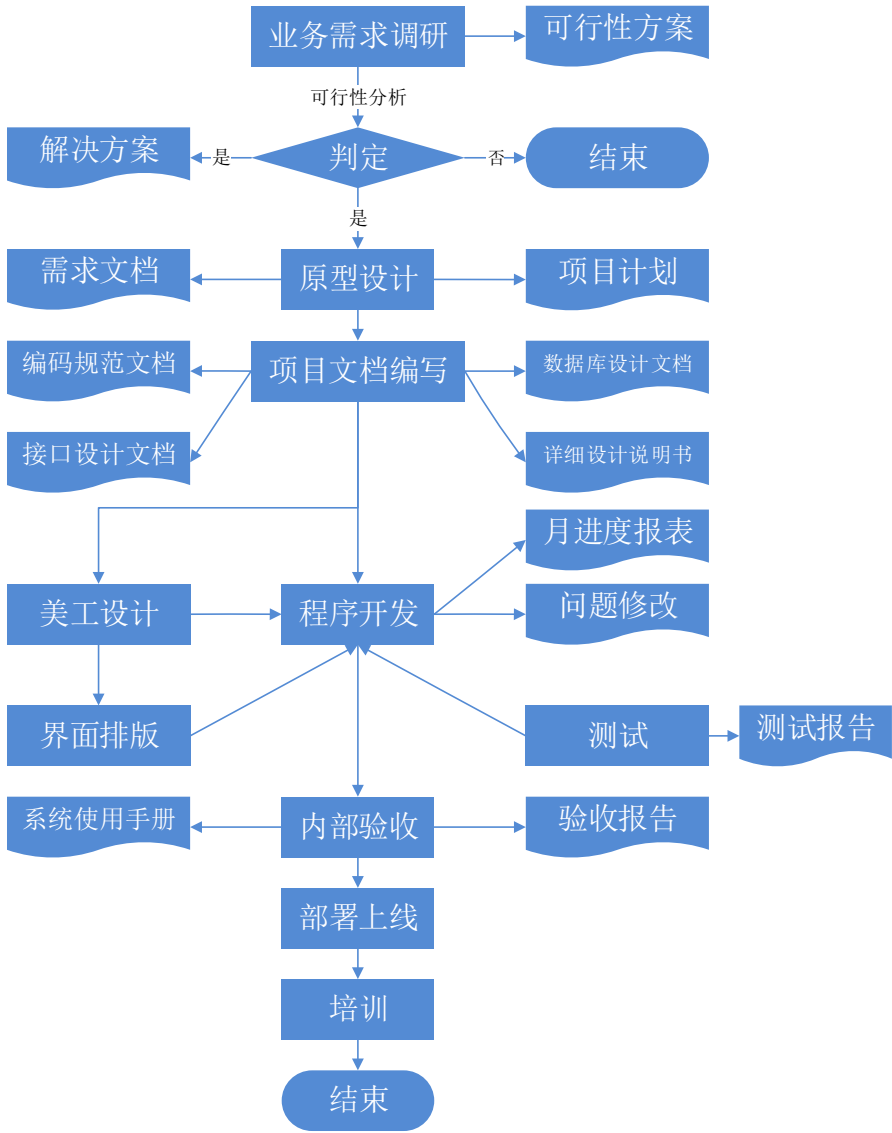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作为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为中小学等基础教育体系和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智慧教育、建筑智能化及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等业务。公司业务运作和项目实施需要多部门相互协作、紧密配合，具体包括客户需求挖掘、招标信息的获取、招投标方案的制定及项目确认、统一投标、合同谈判、项目签约、项目实施验收和后续项目运作的维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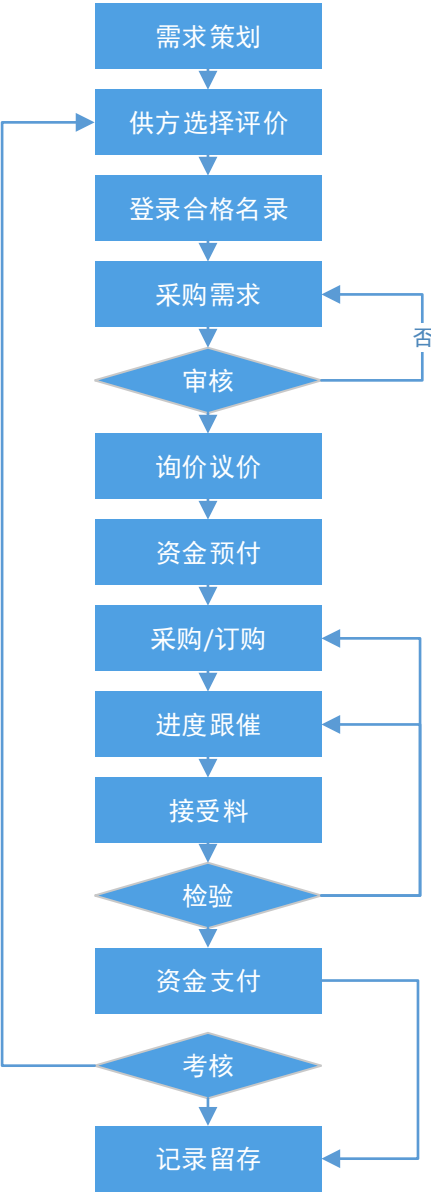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部分项目，公司在充分考虑服务的专业性和交期的及时性后，会将涉及工程实施项目的施工环节外包于专业的建筑公司，公司会与相应的建筑公司签署工程实施合同，按照项目流程实施项目的进度把控和跟进。

公司业务开展的具体流程主要包括软件开发、采购、销售及项目实施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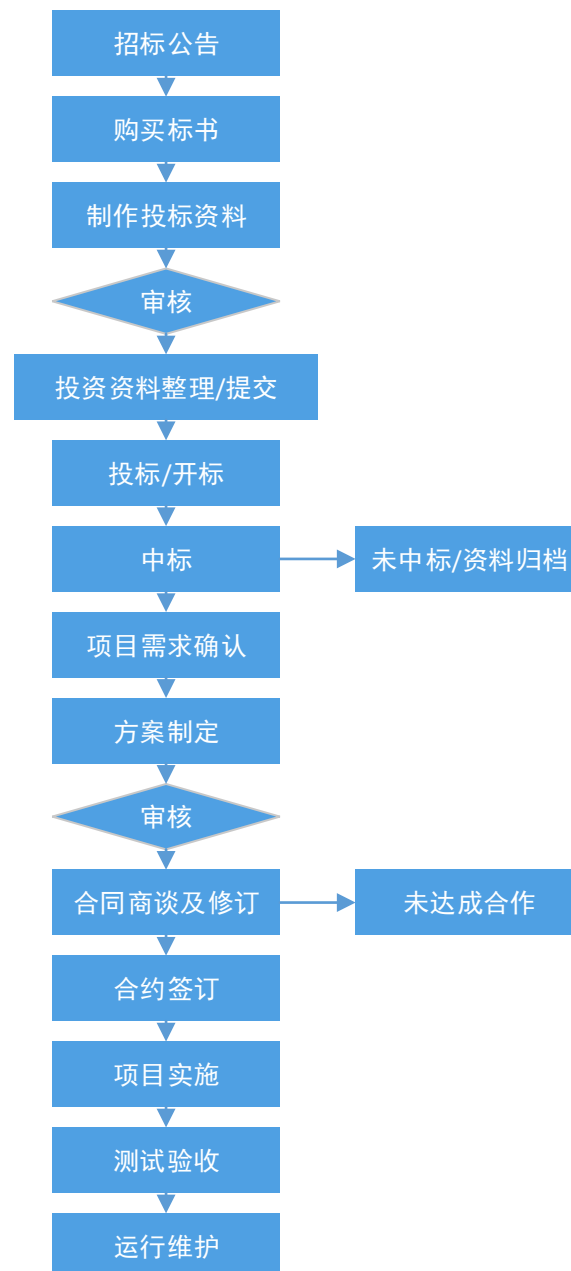
1、软件开发流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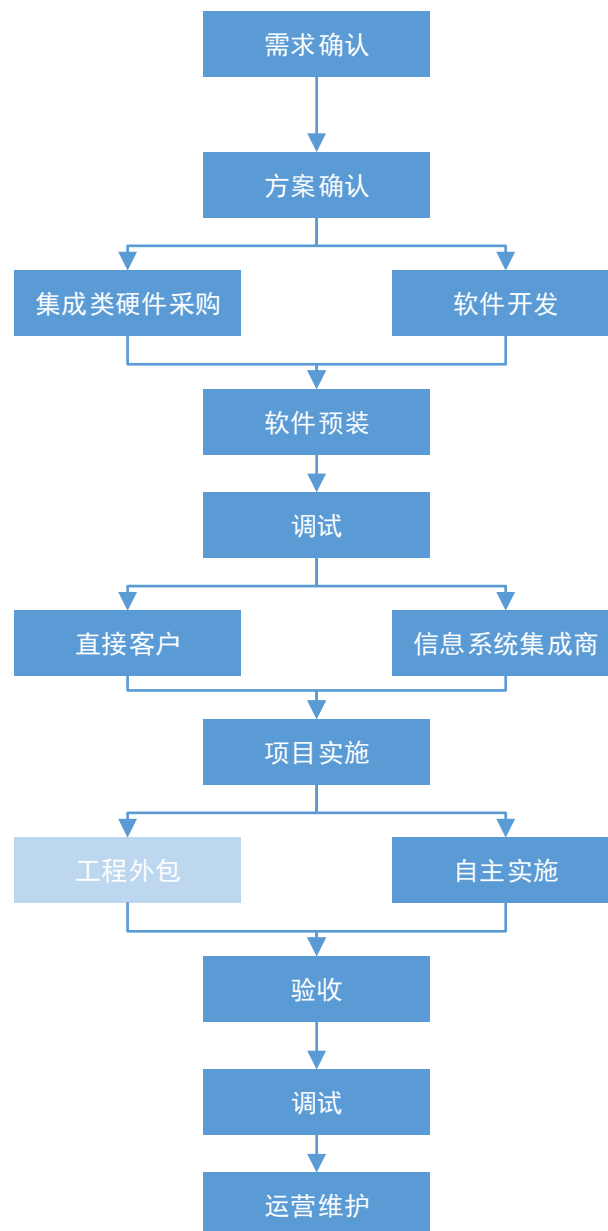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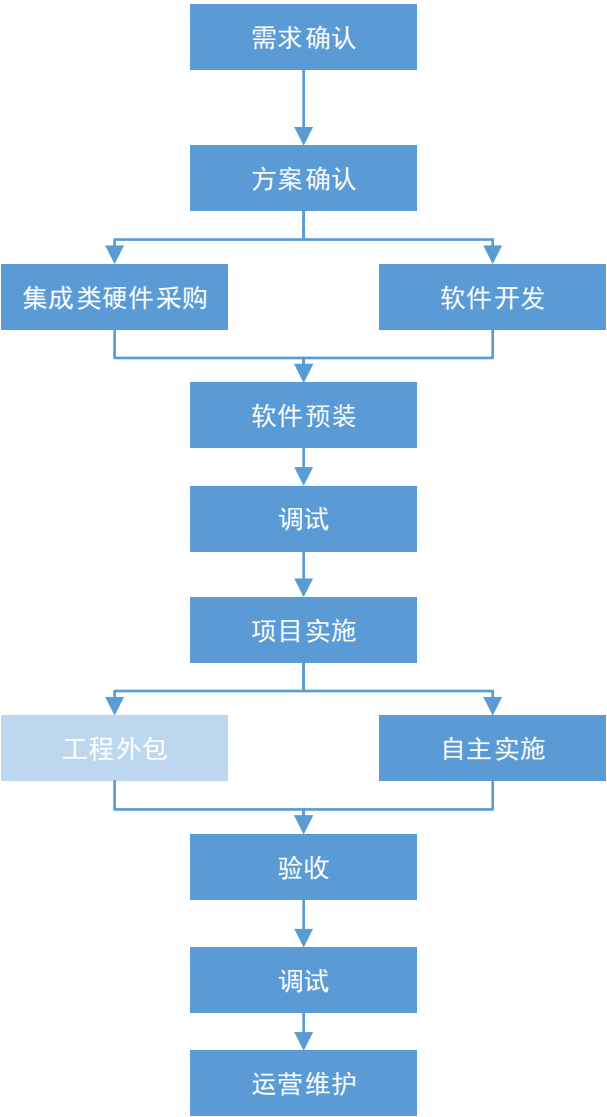


4、项目实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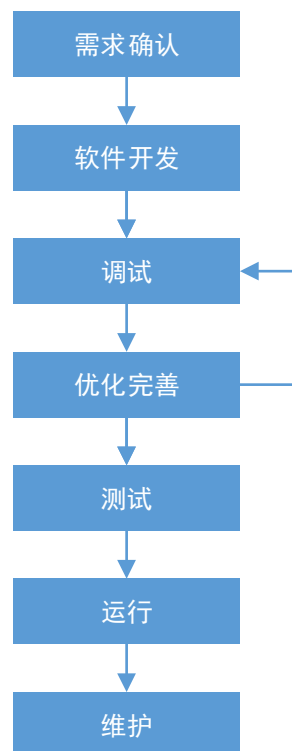
(1) 智慧校园项目实施流程



(2) 建筑智能化项目实施流程



（3）技术开发实施流程



公司的分包主要系劳务分包，该等劳务分包属于非核心的、技术含量较低的工程实施环节，劳务分包情况仅存在于部分大规模的项目工程，公司大部分工程均系由公司独立完成；公司存在劳务分包的情况亦不多。

在系统集成项目工程实施环节，公司在充分考虑服务的方便性和交期的及时性后，会将部分项目集成中非核心的、技术含量较低的工程实施环节外包于相关建筑施工公司完成。经核查，公司存在的分包合同，系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与福州升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升鼎”）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承包的内容为：福州升鼎根据宏祥智能的要求进行墙体打槽修复、管道暗埋、室外路面开挖修复等简单的土建工程，合同金额为 20 万元。经核查，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福州升鼎承包的内容为简单的墙体打槽修复、管道暗埋、室外路面开挖修复等土建工程，不涉及核心工程部分。经核查，福州升鼎持有福州市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为消防工程、电力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的施工，建筑工程劳务分包。福州升鼎无其他资质证书。

公司系在权限范围内将部分简单土建工程劳务分包，福州升鼎承包宏祥智能的施工劳务，不涉及特殊资质；且上述劳务分包合同已履行完毕，公司亦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福州升鼎劳务费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静承诺，就公司与福州升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的劳务分包事宜，我们愿意承担因公司与福州升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劳务分包而导致的相关风险及其派生责任；如果因上述分包事宜而产生相应的用工风险，我们愿意承担该等风险及其派生责任。

同时，公司亦承诺，若将来再发生相关分包事宜，将严格核查分包人的资质，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人。经核查并经公司确认，公司与福州升鼎仅系基于分包合同的合作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和资质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主要核心技术

一直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已经在公司内部建立了行之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和关键技术资源完善机制。围绕教育信息化行业，公司已经针对具体业务的实施积累了众多关键技术资源，具体包括“云计算”处理技术、射频识别技术、红外感应结合技术、定位技术、软件开发技术等。具体如下所述：

（1）“云计算”处理技术

公司在线教育云平台“九教网”采用“云”处理技术，具备在并发响应和交互操作的环境下支持负载均衡，合理分配用户请求，提高系统响应速度，对大量数据进行分析，挖掘有效数据，为用户的教育需要提供决策支持和建议。支持多操作系统（如：Windows NT 和 UNIX、Linux 等），支持多种数据库（如：SQL Server、Oracle、Informix 等），支持多种数据资源的存储（如：基于 xml、doc、swf、jpg、pdf、ppt、mp4、avi、asf、rmvb、3gp、webm 等多种格式），支持多种网络通信

协议（TCP/IP、NETBEUI 等），支持多设备、跨区域存储，实现数据的实时更新，保障数据一致性、安全性。

（2）射频识别、红外感应结合技术

公司独创的射频识别（RFID）和红外感应结合技术应用在智慧校园应用平台上，包括家校互动系统（一卡通子系统）、能源智能节能管理系统、教育管理智能信息系统、多媒体信息系统等子系统。把半有源 RFID、红外感应进行有效结合，自行识别，自动切换，实现精确定位、远距离识别和上传数据。把对学生、教工、能源、校园固硬件的管理发挥淋漓尽致，结合“九教网”、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校内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做到一张卡走遍校园的每个角落，一张卡实现教学管理需求的目的。

（3）定位技术

目前，公司正借助 GPS、北斗卫星两个定位系统，结合 GIS 把穿戴式设备与各教育子系统无缝对接，实现新型穿戴主动式学习设备的开发，把穿戴设备作为信息源，通过自动选择定位信号的技术，达到对学生安全的监控，对学习源的请求，使无处不在、无时无刻的学习模式成为可能。

（4）软件开发技术

公司在进行软件功能开发时，遵循 CMMI3 和相应国家标准，采用 J2EE 框架技术、ORACLE 数据库、SOA 技术、Microsoft .NET 技术、Windows API 技术。基于层次结构，将数据存储、功能表现和用户操作分开，形成资源管理、录播、直播、点播、用户管理、网校等多层次表现形式，使“九教网”具备了海量数据共享、并发响应、独立请求处理功能，结合其它管理子系统实现资源定制、推送，一对一教学、互动教学。

2、主要核心技术的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均来于自主研发。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技术研发投入，并组建有全方位、立体化的技术研发机构，从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各个环节着手，持续探索、不断创新，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技术研发机制和创新激励政策。此外，

公司从技术人才搭建出发，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持续创新的人才保证。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没有任何土地使用权。

2、商标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有 7 项已经获得或正在注册申请商标。

其中，公司已经申请获得的 5 项商标注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例	注册号	所有人	类别	有效期限	商品服务列表
1	宏祥智能 HONG XIANG INTELLIGENCE		10007838	宏祥智能	42	2012/11/21-2022/11/20	研究与开发(替他人)；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编程；计算机出租；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设计；网络服务器的出租；计算机软件升级；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硬件咨询；
2	9 教		14451627	宏祥智能	42	2015/08/07-2025/08/06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工程绘图；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出租；网络服务器出租；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计算机软件安装；
3	九教		14451636	宏祥智能	42	2015/6/7-2025/6/6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工程绘图；建设项目的开发；网络服务器出租；计算机软件安装；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编程；计算机出租；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4	9 教		14451568	宏祥智能	9	2015/6/7-2025/6/6	数据处理设备；办公室用打卡机；电子公告牌；网络通讯设备；音频视频接收器；电影摄影机；视听教学仪器；视频显示屏；报警器；动画片；
5	九教		14451574	宏祥智能	9	2015/6/7-2025/6/6	数据处理设备；办公室用打卡机；电子公告牌；网络通讯设备；音频视频接收器；电影摄影机；视听教学仪器；视频显示屏；报警器；动画片；

公司正在申请中的 2 项注册商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例	申请号	所有权人	类别	申请状态	商品服务列表
1	九教云		16500485	宏祥智能	42	受理通知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软件安装；计算机出租；网络服务器出租；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系统分析；
2	九教云		16500418	宏祥智能	9	受理通知	数据处理设备；办公室用打卡机；电子公告牌；网络通讯设备；音频视频接收器；电影摄影机；视听教学仪器；视频显示屏；报警器；动画片；

3、软件著作权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申请获得 30 项软件著作权，各软件著作权所有权人均为宏祥智能，且均为原始取得，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范围	登记号	获批日期
1	制造业数据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0SR052359	2010-10-09
2	商业管理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0SR052361	2010-10-09
3	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0SR052357	2010-10-09
4	协同办公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0SR052981	2010-10-12

5	鞋业 ERP 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0SR053109	2010-10-13
6	多媒体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1SR064480	2011-09-08
7	计算机安全监控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1SR064482	2011-09-08
8	办公设备控制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1SR065555	2011-09-10
9	云计算虚拟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1SR073108	2011-10-12
10	智能指纹枪械弹药柜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76278	2012-08-20
11	宏祥教育管理智能信息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77554	2012-08-22
12	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78481	2012-08-24
13	为民服务触摸屏信息查询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78584	2012-08-24
14	智能检测喷码应用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83649	2012-09-05
15	基于遗传的指纹智能分析算法软件 V1.0	全部权利	2012SR086544	2012-09-12
16	宏祥师生成长智能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000896	2013-01-06
17	宏祥数字教学资源智能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002231	2013-01-08
18	宏祥能源智能节能管理控制系统 1.0	全部权利	2013SR056265	2013-06-07
19	宏祥智能个性化学习管理系统 V1.0.0.1	全部权利	2013SR066933	2013-07-17
20	宏祥智能校本课程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119182	2013-11-05
21	宏祥智能选修课课程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119172	2013-11-05
22	宏祥智能家校互动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119175	2013-11-05
23	宏祥数字图书资源智能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3SR127988	2013-11-18
24	宏祥办公设备控制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4SR001395	2014-01-06
25	宏祥计算机安全监控系统 V2.0	全部权利	2014SR006414	2014-01-16
26	宏祥多媒体信息系统 V2.0	全部权利	2014SR039774	2014-04-09
27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智能数字化教育管 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4SR041368	2014-04-11

28	宏祥任务管理系统 V1.3	全部权利	2014SR080863	2014-06-18
29	高端物流管理信息安全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5SR089879	2015-05-25
30	晋江市卫计局网上办证服务系统 V1.0	全部权利	2015SR089883	2015-05-25

（三）公司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1、公司已获资质认证

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强自身技术实力，已获得公司所从事业务对应领域的众多资质和认证。

（1）资质类证书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获得日期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贰级（证书编号：C235016094）	2013-04-23	2016-04-22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叁级（证书编号：Z3350020130594）	2013-05-20	2016-0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3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贰级（证书编号：ZAX-QZ02201435010089）	2014-12-24	2015-12-23 ¹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获得日期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 DGY-2011-0186）	2011-06-18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闽 R-2011-0049）	2011-09	-	福建省信息化局
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 DGY-2012-0240）	2012-06-23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	2012-06-20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¹ 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资质管理中心 2015 年 6 月 5 日的公告称：“根据国家政策要求，正对现行资质评价体系文件进行修订和调整。决定在 2015 年 5 月 15 日已暂停受理企业资质评定申请的基础上，从即日起暂停受理企业资质年审及复评等事项。暂停期间，证书保持有效”。

	DGY-2012-0242)			
5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2-0241)	2012-06-25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6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056)	2013-03-18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7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055)	2013-03-18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8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244)	2013-07-12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9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245)	2013-07-12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243)	2013-07-12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11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512)	2013-12-03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1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3-0513)	2013-12-03	5 年	福建省信息化局
1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057)	2014-03-03	5 年	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1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203)	2014-06-11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5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204)	2014-06-11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6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399)	2014-09-30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7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400)	2014-09-30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8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401)	2014-09-30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9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402)	2014-09-30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闽DGY-2014-0403)	2014-09-30	5 年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 体系类证书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获得日期	有效期	颁发机构
----	-----------	------	-----	------

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注册号: 01213IS0872R0S)	2013-12-24	2016-12-23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 04614Q10062R0M)	2014-01-13	2017-01-12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3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 0392014ITS025R0MN)	2014-12-04	2017-12-03	北京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04615S10175R0M)	2015-03-19	2018-03-18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4) 其他证书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获得日期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CMMI-DEV 模型已定义级目标, 并达到“成熟度三级”	2013-11-20	-	CMMI 研究所认证的 SCAMPIA 主任评估师 ID#0400401-01
2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闽)JZ 安许证字[2013]SS000568)	2013-12-16	2016-12-15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福建省科技型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1305950422)	2014-01-17	3 年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435000072)	2014-09-23	3 年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等
5	福建省教育装备行业协会会员证书(证书编号: F000781)	2015-01-01	2015-12-31	福建省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2、公司已获荣誉

基于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技术创新和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业务及服务已获得多方认可, 已经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一致的客户认可度。公司已获得多项荣誉资质, 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获得日期	颁发机构
1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创新奖(宏祥能源智能节能管理控制系统 V1.0)	2013-06	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组委会
2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建筑智能化分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单位	2013-07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3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金奖(宏祥协同办公信息系统 V1.0)	2014-05	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组委会

4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金奖（宏祥数字教学资源智能管理系统 V1.0）	2014-05	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组委会
5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创新奖（宏祥师生成长智能管理系统 V1.0）	2014-05	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组委会
6	讲诚信，重质量（2014-2015 年度团体会员单位）	2014-08	福建省城市经济研究会
7	智能检测喷码应用系统项目“2014 年度晋江市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2015-01	晋江市人民政府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环境保护及质量控制

1、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建设项目环评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公司具体业务的开展不具有生产性企业的性质，不存在环境污染问题。

2、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在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框架下编制有《质量手册》，并依照国内外相关行业标准和《质量手册》实现项目的实施，保证了公司产品及服务的质量。公司以“工程交验合格率 100%；合同履约率 100%；顾客满意率 95%以上”为公司质量目标，并将质量目标划归到各个子部门，针对各职能部门明确分工、相互协同。为此，公司确定并配备了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所需的人员、技术、资金、设备等资源，并建立了内部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机制，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执行。同时，公司建立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定期评审和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和有效性。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电子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42.37%，目前不存在固定资产的淘汰、更新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333,382.88	171,875.99	161,506.89	48.44
其他	288,724.27	186,648.47	102,075.80	35.35
合计	622,107.15	358,524.46	263,582.69	42.37

（七）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 92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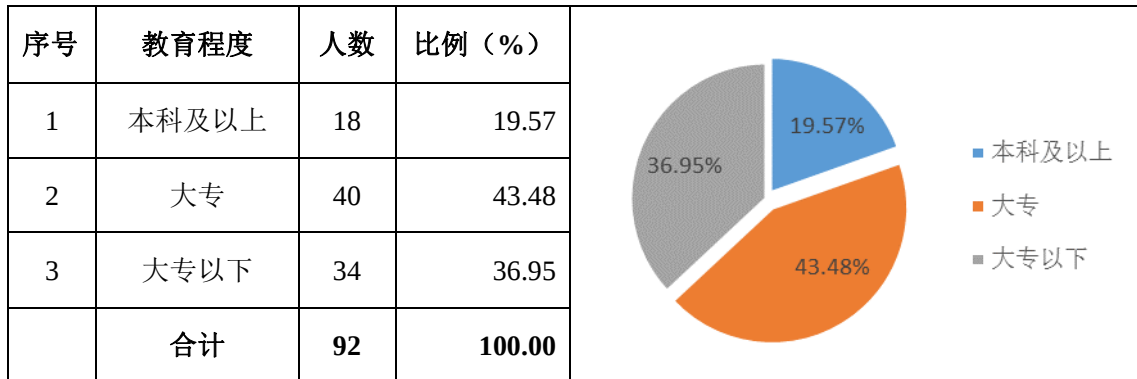
（1）按工作岗位分

序号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研发技术人员	43	46.74	
2	销售及相关人员	24	26.09	
3	综合人员	17	18.48	
4	管理人员	8	8.69	
	合计	92	100.00	

（2）按年龄结构分

序号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1	30 岁以下	71	77.18	
2	30-39 岁	18	19.57	
3	40-49 岁	3	3.25	
	合计	92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分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黄克洋，男，汉族，1980年03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住所：河南省南召县石门乡校委会家属院100号。2003年06月至2008年10月，担任惠安县双喜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02月至2013年08月，担任泉州市华鹰计算机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09月至今，担任公司在线教育事业部负责人。

(2) 黄志勇，男，汉族，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住所：泉州一中教师公寓楼20#105。2002年09月至2005年06月，就读于福建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2006年至2010年，担任泉州电子商务中心运营技术主管。2010年至2014年，担任益红堂信息科技技术部主管，后升为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担任公司产品部产品经理。

(3) 钟怀海，男，畲族，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住所：福建省泉州泉港山腰镇钟厝村。2003年至2006年，就读于福建师范大学，计科专业。2006年至2008年，就读于泉州师范学院，计科专业。2006年04月至2007年，担任上海协同科技公司程序员。2007年至2009年，担任网龙公司程序员。2013年至今，担任公司软件研发部技术总监。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任职情况
1	黄克洋	无	无	在线教育事业部负责人
2	黄志勇	无	无	产品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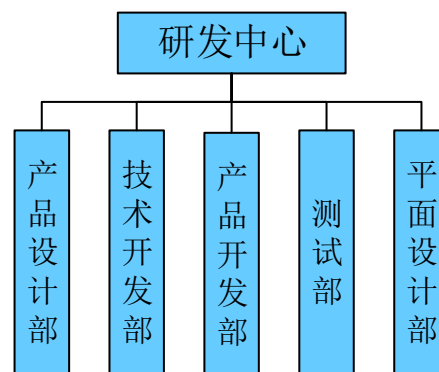
3	钟怀海	无	无	软件研发部技术总监
	合计	-	-	-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八）研发及技术储备情况

1、研究机构设置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三人，分别为：黄克洋、黄志勇、钟怀海。（详见本节“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员工情况”之“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在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水平、开拓更广阔的应用领域的同时，非常注重自主研发的投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份投入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611,602.54 元、1,975,135.51 元和 682,168.7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43%、7.15%和 4.26%。一方面，公司现有的研发投入能够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力度，保证持续不断的突破创新和市场竞争力。

4、研发项目及技术储备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状态
----	------	----	----

1	宏祥任务跟踪管理系统	功能包括发布任务、跟踪任务、任务关联协作、任务完成情况评分并最终与绩效管理关联，保证各项任务具有很好协同性、完整性及完成度	完成
2	宏祥多媒体智能监控系统	校园多媒体设备清单管理、使用控制与监管、运行情况智能监管	完成
3	宏祥电子资源管理系统	用于学校资源管理，主要包括发布、存储、共享、下载、应用、优质资源评选与发布	完成
4	九教微课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微课的发布、存储、共享、点播，同时也可以用于对外免费共享与有偿交易，具备完整的商业化逻辑	完成
5	九教辅导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通过网络进行学习辅导，同时也是完整的商业化辅导平台，实现完整的有偿辅导业务流程与交易流程	完成
6	九教题库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题库建设与应用，同时也是完整的商业化题库平台，实现完整的题库应用与交易流程，实现商业化价值	完成
7	九教资源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资源管理应用，同时也是完整的商业化资源交易平台，实现完整的资源应用与交易流程，实现商业化价值	完成
8	九教答疑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答疑交流应用，同时也是完整的商业化答疑平台，实现完整的商业化答疑流程	完成
9	宏祥制文管理系统	实现完整的制文、发文、收文、公文交换流程，实现机构标准化发文管理	完成
10	九教直播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直播应用，同时也是完整的商业化直播交易平台，实现完整的直播应用与交易流程，实现商业化价值	完成
11	九教作业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各个班级的线上线下作业布置、批改应用	在研
12	九教考试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用于学校内部各个班级的线上线下考试管理，线下考试只管理考试计划、试卷存档、成线录入、查询统计，线上考试可以实现完整的考试流程，包括考试计划、在线考试、在线评分、成绩查询、统计	在研
13	九教录播云平台	基于超级网校云平台模式开发与应用，对接市场上现有的录播设备，将录播产生的视频自动上传致九教录播云平台中，进行存储、共享、点播、评选，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地区性共享	在研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元）	收入（元）	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合计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公司专业从事教育信息化和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报告期，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一方面随着相关行业对智慧教育、智慧校园和建筑智能化的需求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在研发、市场推广增加投入，公司收入呈增长趋势。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智慧校园	8,440,643.01	52.67	24,212,634.38	87.65	18,013,879.23	83.05
建筑智能化	3,246,666.03	20.26	3,410,626.39	12.35	3,676,743.50	16.95
技术开发服务	4,338,884.43	27.07	-	-	-	-
合计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智慧校园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和技术开发。

智慧校园业务收入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201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05%、87.65%，主要原因系教育行业需求增加及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开发出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视频监控及公共广播系统等集成系统销售量增加所致。2015 年 1-8 月，智慧校园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2.67%，主要原因系技术开发收入占比较高相应智慧校园占比下降所致。

报告期，建筑智能化业务收入金额保持稳定，报告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95%、12.35%、20.26%，占比变化主要为智慧校园、技术开发收入变化所致。

2015 年 1-8 月，公司依托技术优势，承接了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相关的系统开发项目，当年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占比 27.0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福建省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合计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作为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始终面向基础教育系统及部分企事业单位开展业务，已经成功为基础教育系统中的中小学校和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了包括多媒体信息系统、云计算虚拟信息系统、监控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及综合布线系统等软硬件产品和技术服务，并获得上述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晋江市教育体系主管单位和部分系统集成商。

2、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不含税）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2015 年 1-8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福建方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1,453.00	10.62
2	福建正扬科技有限公司	1,172,264.15	7.31
3	厦门康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7,264.96	6.60
4	福建省凯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5,141.50	6.15

5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76,970.93	6.10
	合计	5,893,094.54	36.78

序号	2014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福建方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3,396.64	6.60
2	晋江市华泰实验小学	1,796,218.80	6.50
3	福州康正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709,286.38	6.19
4	厦门国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79,181.23	4.63
5	晋江市梅岭街道希信中心小学	1,106,304.28	4.00
	合计	7,714,387.33	27.93

序号	2013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晋江市罗山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1,396,581.20	6.44
2	晋江市第五实验小学	1,181,348.76	5.45
3	晋江市第四实验小学	1,096,801.70	5.06
4	晋江市新塘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1,021,960.68	4.71
5	晋江市永和镇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710,222.21	3.27
	合计	5,406,914.55	24.93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比过高的情况，公司对单一客户不存在依赖。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前五名客户中的其他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

公司主要原料包括电脑、投影机、摄像机、交换机、服务器、存储设备和安全设备等硬件设备；辅料主要包括线材、线缆、配件和连接件等。原材料及辅料均由公司采购部按照采购流程实施采购。由于公司原辅材料多为集成项目类电子

产品和相关设备，其价格相对稳定，会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呈现微弱的下降趋势，也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电和水在整个业务成本占比较少，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良好。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供应商多为电脑、投影机、摄像机、交换机、服务器等硬件设备制造企业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基于公司与其多年的合作关系，公司所需的主辅料供应较为稳定。公司的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序号	2015 年 1-8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2,841,661.10	31.90
2	泉州市科贸电脑有限公司	1,267,707.69	14.23
3	晋江迅诚电脑有限公司	1,003,760.67	11.27
4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53,753.00	3.97
5	福州嘉讯伟业通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08,531.64	3.46
	合计	5,775,414.10	64.83

序号	2014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89,194.55	17.75
2	一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9,370.03	9.32
3	福州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88,808.53	7.21
4	福州欣凯思达电子有限公司	557,978.62	4.53
5	厦门千臣佳艺科技有限公司	548,512.82	4.45
	合计	5,333,864.55	43.26

序号	2013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762,390.57	23.23
2	泉州市鲤城区科贸电脑有限公司	3,839,793.98	18.73
3	泉州龙标电脑有限公司	1,459,897.59	7.12
4	泉州市安泰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97,548.73	6.33
5	一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0,168.80	5.07
	合计	12,399,799.67	60.47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对单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其中，2015 年 1-8 月，公司针对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超过了 30%，主要系公司承接了金额较大的项目且考虑到价格优势等原因所致，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为电脑、服务器及部分电子产品配件，此类产品供应充足，公司没有不会对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销售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合同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HXGC201305001	多媒体及网络设备	晋江市华泰实验小学	1,345,480.00	2013.06.25	完毕
2	HXGC201411004	视频监控及公共广播系统	福州市地震局	1,260,470.00	2014.12.22	正在履行
3	HXGC201508018	监控设备	厦门康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37,000.00	2015.08.14	完毕
4	JJCG2013-3	云计算虚拟信息系统	晋江市罗山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1,226,000.00	2013.04.16	完毕

5	HXGC201410007	办公设备	福建方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5,113.97	2014.10.20	完毕
6	HXGC20130306XT	多媒体信息系统	晋江市新塘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1,176,740.00	2013.03.09	完毕
7	HXGC201405005	安全监控设备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58,370.00	2014.21.24	正在履行
8	HXGC201409021	办公设备	福州欣凯思达电子有限公司	1,140,550.00	2014.09.23	完毕
9	HXGC201312009	多媒体设备及安装服务	晋江市西园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1,069,750.00	2013.12.30	完毕
10	HXGC201404005	多媒体教学设备	晋江市东石镇教委办	1,023,500.00	2014.05.05	完毕
11	HXGC201508020	综合布线系统	福州康正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5,400.00	2015.08.17	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金额在人民币 50 万及以上的合同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办公设备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1,595,000.00	2015-08-20	完毕
2	主板、电脑等	泉州市科贸电脑有限公司	1,483,218.00	2015-01-15	完毕
3	电脑及交换机等	晋江迅诚电脑有限公司	1,174,400.00	2014-07-25	完毕
4	电脑及服务器等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1,035,100.00	2015-07-25	完毕
5	电脑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8,240.00	2013-08-21	完毕
6	电脑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635,100.00	2015-07-21	完毕

3、授信、贷款、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相关的贷款合同如下：

授信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授信人	金额	受信人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授信合同	HT935058200 10151100072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250 万元	宏祥智能	2015.11.06	2015.11.06-2 016.11.06
附属质押及保证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质押担保范围	出质人	抵押人	担保期间	签订日期
互助基金 质押协议	HT935058200 1B151100056	包括主债权合同下的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等质押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晋江市 青年商会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小微企业基金会员在出质人的所有融资清偿完毕之日起两年止	2015.11.06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范围	债权人	保证人	保证期间	签订日期
最高额保证合同	HT935058200 1C151100073	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但实现债权的费用不包括在乙方担保的主债权所述之最高金额内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吴桂祥、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吴亚琼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2015.11.06

授信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授信人	金额	受信人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授信合同	HT935058200 11141100049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300 万元	宏祥智能	2014.11.12	2014.11.12-2 015.11.12
附属质押及保证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质押担保范围	出质人	抵押人	担保期间	签订日期
互助基金 质押协议	HT935058200 1B141100057	包括主债权合同下的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等质押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晋江市 青年商会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小微企业基金会员在出质人的所有融资清偿完毕之日起两年止	2014.11.12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范围	债权人	保证人	保证期间	签订日期

最高额保证合同	HT935058200 1C141100048	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但实现债权的费用不包括在乙方担保的主债权所述之最高金额内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	吴桂祥、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吴亚琼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2014.11.12
---------	----------------------------	--	----------------	---------------------	---	------------

4、工程建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任何工程建设合同。

5、房屋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有正在使用的租赁房屋 7 处，公司现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房产证号	承租人	建筑面积(m ²)	租金(元/月)	用途	租赁期限
1	陈持滨	厦门市湖里区金钟路 11 号 615 室	厦国土房证第 01010290 号	宏祥智能	47.00	1800.00	宏祥厦门分公司办公场所	2015.11.01-2016.10.31
2	许龙伟	晋江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H 座二楼	- ²	宏祥智能	407.60	4070.00	宏祥售后服务部	2013.02.24-2017.06.14
3	林明森(由卫代理租赁事宜)	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湖和路 208 号晓康苑 1#703	房权证 R 字第 1366975 号	宏祥智能	181.95	12000.00	宏祥福州分公司办公场所	2015.08.15-2016.08.14
4	圳前海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由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提供住所托管服务	宏祥智能	合同未标注	以具体协议为准	宏祥深圳子公司法定注册地址	2015.06.01-2016.05.31

²租赁许龙伟位于晋江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H 座二楼的房产，因该房产证号下有多套房产，仅能提供该房产的房产证。

5	吴宏略	晋江市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2G	晋房权证青阳字第 700562 号	宏祥智能	700.00	7000.00	宏祥办公场所	2014.06.14-2017.06.14
6	钟亚萍	昆明市西山区新时代商贸物流 1 幢 7 号	房产权证字第 200605389 号	宏祥智能	153.25	5600.00	昆明分公司办公场所	2015.10.15-2016.10.14
7	张剑锋、林珊梅	泉州市鲤城区东街崇福寺口 18-3 号	泉房权证丰泽区(丰)字第 200802286 号	宏祥智能	276.80	7000.00	宏祥智能泉州办事处	2015.12.08-2017.12.07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为中小学等基础教育体系和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智慧教育、建筑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服务等业务。

一方面，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的信息化技术为中小学教育体系和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计算机教学系统、资源管理系统和计算机信息安全系统等信息系统集成的综合解决方案，并通过收取软硬件产品经销费和技术服务费实现盈利。此外，公司利用现有复合型人才资源和已有的储备技术为部分系统集成商提供包括地理信息及智能决策分析系统和安全防范监控系统等技术开发服务，并通过收取相应的技术服务费获取盈利。

（一）软件开发模式

公司研发人员通过市场调研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在此基础上，软件开发项目小组会充分考虑项目预算和软件技术实现难易程度，并针对客户具体要求和个性化需求与其沟通确定技术方案，进而编制软件开发计划以实施软件开发。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料的采购会根据具体项目的需求有所不同，公司主要以订单式采购模式为主。公司采购部会根据订单及项目规划，严格按照采购流程，分批逐步完成采购需求。对于其他原材料和辅料，如线材，线缆，配件，连接件等，采购

人员可根据行业经验及年订单计划，结合存货数量，再经询价、比价后在合格供应商名单里选择供应商，随后完成采购。

针对供应商的评选，公司根据物料类别实施不同供货厂商的评价和选择。采购部相关人员会通过网络查询、实地到访、黄页电话簿、商业登记、第三者资料等方法收集新供方资料建立《供方调查表》作为采购的基本资料，再结合供应商的市场反应评价、资质认证、往来厂商及物料质量等具体情况，进而确认合格供应商。

（三）销售模式

公司已利用成熟稳定、经验丰富的销售队伍，建立了全面、立体营销网络，其销售模式技术性营销为主。公司销售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准确把握和反馈客户需求，可根据行业发展情况灵活合理配置销售支持，最大程度实现销售业务并建立良好的客户资源，从而增加销售收入。针对部分基础教育项目，由于教育主管部门会针对教育体系统一招标采购，公司一般通过跨部门的相互协作完成先期项目洽谈和招投标工作。首先由销售部确定项目信息并购买招标文件，再由技术部和采购部支持配合制定投标文件，并跟进开标、中标的后续事宜，完成投标。此外，公司会针对具备长期合作意向的重点客户，实行定期的跟踪和客户关系维护。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门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大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中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0）”小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其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技术（代码：17）”一级行业、“软件与服务（代码：1710）”二级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代码：171011）”三级行业、“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代码：17101110）”四级行业。

公司专业从事教育信息化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遵循国家关于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方针政策，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业。

2、行业监管体制

基于公司专业从事教育信息化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等业务。公司主营业务兼具软件技术、信息传播技术、网络平台运营技术等在线教育行业的交融性特点，公司具体业务的开展涉及软件开发和电信服务行业。

（1）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①行业主管单位

我国对软件行业实行企业认证制度，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我国软件企业认证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准，具体职责包括：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标准等。软件企业的认证和年审由经上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授权的地（市）级以上的软件行业协会或相关协会具体负责。

②行业自律组织

软件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

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③行业政策法规

公司所在子行业属于教育信息化软件服务业，随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明确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的影响，国务院、教育部及工信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扶持政策和指导性意见，为行业的发展建立了优良的政策环境。具体政策及发展规划如下表：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2001-05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大力普及信息技术教育，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开发、建设共享的中小学教育资源库；加强学校信息网络建设
2001-06	教育部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	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过程中的普遍应用，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课程的整合；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优势，为学生的学习和发展提供丰富多彩的教育环境和有力的学习工具
2006-05	中共中央办公厅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提出坚持优先抓好信息技术的普及教育，明确加快教育科研信息化是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鼓励推广新型教学模式，实现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的有机结合
2006-05	国务院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信息化，是覆盖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战略举措，是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迫切需要和必然选择
2010-07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加快学校管理信息化进程，促进学校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政府教育管理信息化，整合各级各类教学资源
2010-10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
2011-03	全国人大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	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

		五规划纲要》	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
2011-09	科技部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智慧城市、智慧工业、地理信息、软件信息服务等相关技术，促进信息化带动工业化
2012-01	教育部	关于开展教育信息化时点工作的通知	明确要求用4年时间总体完成100个左右区域试点和1600所左右学校试点，探索教育信息化的路径和方法，总结和推广成功经验
2012-03	教育部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	加快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推动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深度融合；整合信息资源，提高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建设信息化公共支撑环境；增强信息化应用与服务能力；实现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
2012-04	工信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深入分析了产业发展趋势和发展环境，在产业发展思路上突出强调了龙头企业培育、创新体系构建、市场应用推广、产业融合拓展以及产业布局优化
2012-05	教育部	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	推进职业教育领域的信息化建设，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
2012-06	教育部	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加大教育投入，大力推进学校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到2015年，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基本实现班班通，数字化校园覆盖率达到50%以上
2013-08	工信部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年）	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破解当前发展瓶颈，实现工业转型升级

（2）电信增值业务

①行业主管单位

我国电信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实行中央及地方双重管理体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为拟订

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设电信管理局，负责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市场准入、服务质量的监管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是对辖区电信业实施监管的法定机构，在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依法对本辖区内的电信业务实施全面监督管理。

②行业自律组织

电信增值业务的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主要职责包括：研究分析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总结和探索通信行业经营、管理、改革、服务和发展；承担政府委托购买服务；通信行业、企业咨询服务；组织开展通信行业技术、业务、管理、法规等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

③电信增值业务行业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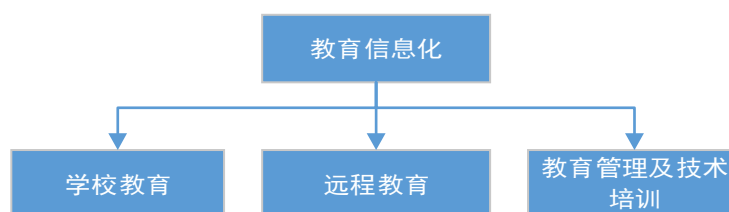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2000-09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规定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规定取得信息产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00-09	国务院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明确了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分类标准及相应的管理制度，规定了从事经营性及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需具备的条件及申请程序
2006-09	原信息产业部	关于规范移动信息服务业务资费和收费行为的通知	要求加强移动信息服务业务资费和收费行为的管理，对由基础电信企业负责向用户收费的移动信息服务业务进行了规范
2006-12	原信息产业部	关于开展电信行业“诚信服务、放心消费”行动的通知	要求电信运营商在与增值业务商合作时，不得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忽视增值服务运营商的正当权益
2009-03	工信部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对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办理、核发与持续监管进行了规范
2011-06	工信部	关于规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校园	提出对电信运营商及代理商的校园营销活动进行规范，并对不符合代理条件的代理商进

		电信业务市场经营行为的意见	行清退
2011-12	工信部	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秩序若干规定	明确了禁止实施的行为及相应罚则，规范了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的活动，强化了对用户个人信息的保护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教育信息化行业背景

教育信息化是指在教育领域全面深入地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来促进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过程。其技术特点是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多媒体化，基本特征是开放、共享、交互、协作。以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现代化，用信息技术改变传统模式。教育信息化的发展，带来了教育形式和学习方式的重大变革，促进教育改革。对传统的教育思想、观念、模式、内容和方法产生了巨大冲击。教育信息化是国家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转变教育思想和观念，深化教育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培养创新人才具有深远意义，是实现教育跨越式发展的必然选择。



根据教育部的“十二五”发展规划，教育信息化将为现有的教育网、校园网进行教育信息化升级，新一代教育网必然成为未来教育信息化的基础。具体而言，教育信息化主要包括：①教育教学环境的信息化：实现教室、实验室、图书室、阅览室等基础教学设施的网络化，支持随时随地都能获取数字教育资源；②教育资源、课程教材的信息化：创建分布式的、多媒体化的、开放的、智能生成式的多种教育信息资源库；③教学模式和教育管理的信息化：注重信息技术在评估信息的采集、传输、处理和结果分析中的应用，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在教学常规管理、人事管理、设备管理等学校管理环节中的应用。

为此，未来的教育云平台，将实现互联网、电信网、广电网等跨平台使用并且支持移动应用。可见，大力提高教育管理与公共服务的信息化水平，建设统一的教育公共服务网络平台，探索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新模式和新机制，业已成为教育部近年来的工作重点。国家对教育事业高度重视，持续出台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进程的多项措施，为教育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宏观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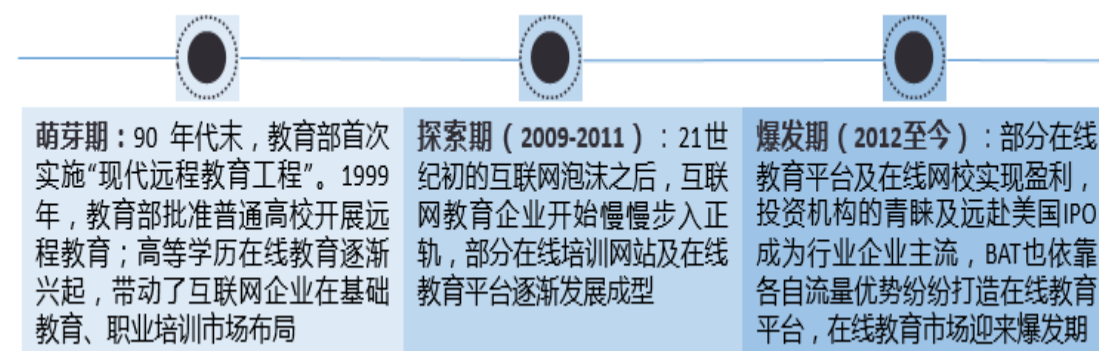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历程

我国教育信息化行业的发展，主要分为三个阶段：萌芽期、摸索期和爆发期。

第一阶段：萌芽期，指国家教育部首推远程教育工程期间。1998年10月，教育部将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列入“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计划”，并出台了《全国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发展规划》，为包括高等教育在内的教育系统远程教学提供了明确的指导方向，直接促进了教育信息化市场的初步形成。

第二阶段：摸索期，即互联网科技行业泡沫后部分在线教育企业的崛起时期。21世纪初，在经历了互联网科技行业的洗牌之后，部分互联网教育企业不断探索创新，逐渐步入正轨并发展壮大，国内部分专业教育平台的兴起推动了国内教育信息化产业的发展契机。

第三阶段：爆发期，国内教育信息化产业因诸多政策的出台获得了良好的发展环境，愈来愈多的资本青睐在线教育、智慧教育等相关教育信息化企业，使得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态势，为行业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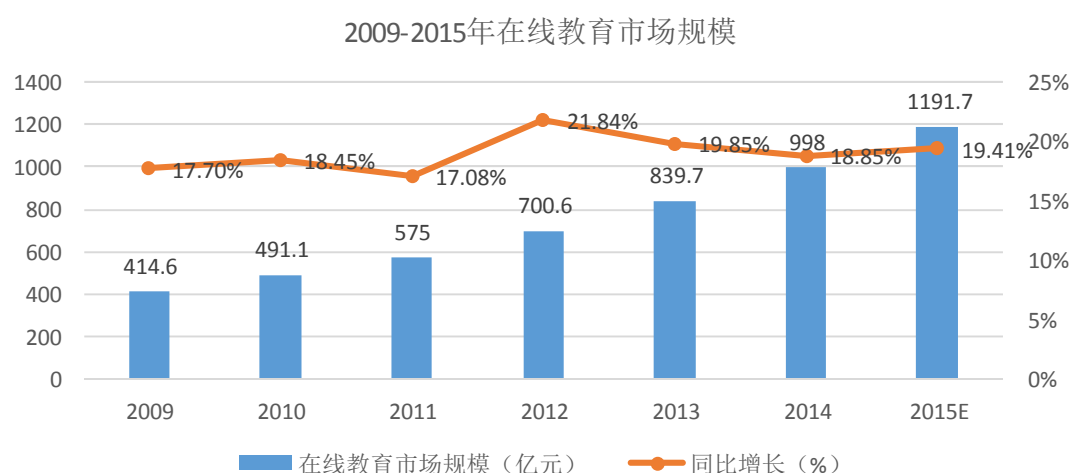


3、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情况

(1) 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我国科技兴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通过教育信息化推进教育现代化发展成为了必然趋势。与此同时,国家相关部门先后颁布《国家教育事业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及《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等规划,为教育行业的发展设立了科学的建设目标,同时也为教育行业信息化投资经费提供了稳定可持续性的保障。其中,教育部发布的《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提出各级政府在教育经费中按不低于8%的比例列支教育信息化经费,保障教育信息化拥有持续、稳定的政府财政投入,进一步为教育信息化行业规模的增长提供了有利支撑。

统计数据显示,“十二五”期间,我国教育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呈稳定增长态势,整个在线教育市场规模已经从2009年的414.6亿元增长至2014年的998亿元,是五年前2009年这一数据的两倍还多,年均保持约20%的高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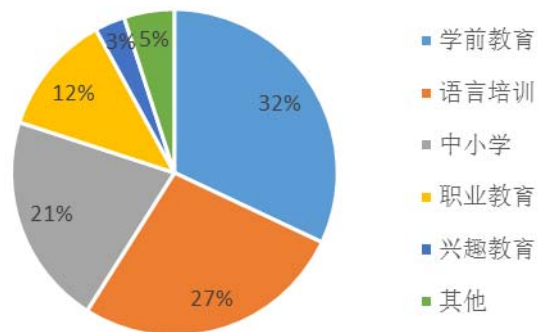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方正证券

此外,我国教育行业投入与GDP的比值仅为3.6%,仅为美国的40%,与印度、泰国等发展中国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考虑到国内经济的体量和未来国民经济增长水平,预计2017年,我国教育整体支出至少还有一倍的发展空间。

从结构来看,2014年国内教育信息化以学前教育、语言教育和中小学基础教育为主,占整个教育信息化产业的80%;发展较为迅速的职业教育逐渐形成规模,约占12%。可见,包括本公司在内针对基础教育的教育信息化系统集成提供商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此外,随着优质企业将自身独特的商业模式推广应用至更广泛的教育领域,未来将迎来多元持续的利润增长点。

2014年国内教育信息化市场结构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方正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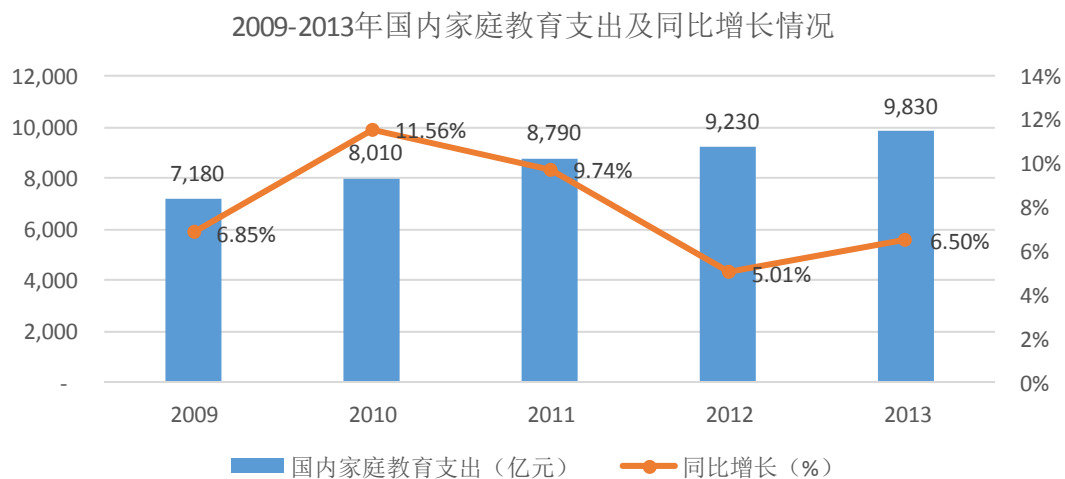
4、行业发展前景

（1）基础教育需求规模庞大

基础教育行业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主要受益于庞大的适龄儿童规模和教育占家庭整体支出的高比例。统计数据显示，截止 2014 年，中国人口达到 13.68 亿，其中基础教育所对应的适龄人口（0-14 岁）约为 2.26 亿，占人口总量的 16.52%。国内适龄教育儿童是基础教育信息化的终端用户。随着适学人口在国内总人口中占比的提高，国内基础教育信息化行业企业将迎来广阔的市场机遇。

（2）家庭教育持续投入

教育信息化的整个市场除包括政府的财政投入之外，还包括学校对教育信息化的投入以及家庭对教育信息化产品及服务的消费。近十年来，中国家庭教育支出规模年均复合增速为 10.7%。数据显示，2013 年我国家庭的教育支出规模已将近万亿。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方正证券

随着信息化教学方式的逐步普及，家庭教育支出和学校对于教育产品及教育服务的采购比重在逐渐增加，因此，未来中国的教育信息化市场的规模将逐步增长，其规模及成长空间巨大。

（3）信息消费的促进在线教育习惯的改变

2013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提出“挖掘消费潜力、增强供给能力、激发市场活力、改善消费环境，建立促进信息消费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推动面向生产、生活和管理的信息消费快速健康增长；推进优质教育信息资源共享，实施教育信息化“三通工程”，加快建设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和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该政策的出台将有利于推动全国范围内基础宽带网络和 3G/4G 移动网络的建设和覆盖，进而促进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工程建设，可有效实现宽带接入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和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优质教育资源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促进优质教育信息资源共享。

（三）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基于教育信息化跨行业、跨领域的特点，行业成熟企业已经对下游客户、终端用户及智慧教育本身有了较为深入的理解，并通过自身技术水平、资源整合能力及项目运营能力等形成了较为稳定的行业格局。为此，新进入行业企业需要跨

越行业资质、核心技术、专业人才、客户资源等众多既定因素才可实现业务突破，可见教育信息化行业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由于教育信息化业务的开展和实施涉及信息系统集成、智能建筑设计、安防工程实施等多种领域，行业企业需要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安防工程企业资质、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资质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软件企业认证等多种资质及认证后方可实施项目运作，而此类资质的获批需要考察申请企业的综合条件，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达到相关要求和标准。可见，资质获取的障碍是行业新进入者必须面对壁垒之一。

2、技术壁垒

教育信息化具有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和教育行业的交融性特点。从事智慧教育系统的开发不仅需要软件方面长期的技术积累和沉淀，还需要对提供教育应用及服务的相关行业有较为深入的了解。新进入企业对需要对教育体系中至少单一细领域具有深入的理解，才能融入行业发展本身。因此市场潜在进入者面临一定技术门槛。

3、人才壁垒

行业企业需要配备专业多元的复合型技术人才，以确保对项目开展及实施中对客户需求的理解、集成整体方案的设计、项目的具体实施及后续的运营维护。相反，专业人才的培训及团队的组建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积累和持续不断的培养。行业新进入者很难再较短时间引进或培养兼具专业知识及团队意识的技术人才。因此，专业人才资源的获取也是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4、客户资源壁垒

一方面，教育信息化业务的开展多以当地教育系统主管单位统一招投标开始，行业企业可根据项目技术及参数标准和应用需求实施个性化的方案设计，从而与教育主管单位建立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包括智慧教育、智慧校园及在线教育平台系统的搭建从开始之初会存储并转化大量的数据资源，进而形

成有效的客户黏性。可见，稳固客户关系的维护和客户黏性的形成也是行业业务实施的关键要素，对于市场潜在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壁垒。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相继出台了众多产业政策，也加大了教育信息化的支持力度

2010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提出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提高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2012 年 3 月的《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对未来 10 年的教育信息化建设提供了指导意见和总体方向。随后几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利于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的政策规划，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有利于行业的快速发展。（相关产业政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2）技术革新助推教育信息化快速发展

教育信息化所涉及相关的软硬件产品的更新换代和技术革新直接推动行业快速发展。具体而言，包括多媒体技术、信息采集技术、信息安全技术、数据传输技术、数据处理及存储技术等多维度的集成技术均会伴随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和要求持续不断的革新，进而带动整个教育信息信息化业务模式的变化。因此，软硬件产品的推陈出新及信息技术的不断升级能更好满足客户的信息化需求，而客户要求质量的日趋严格和需求水平的不断提高又反过来促进行业技术的升级，从而形成良性的循环，推动行业的持续向好发展。

（3）国内互联网的不断普及是在线教育业务实施的基础

截至 2015 年 6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6.68 亿，半年共计新增网民 1894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 48.8%，较 2014 年底提升了 0.9 个百分点，整体网民规模增速较同期有所提升。随着网民规模的增长进入平台期，互联网对个人生活方式的影响进一步深化，进而影响人们信息获取及教育教学习惯的改变。与此同时，随着教育信息化行业企业通过在线教育平台的搭建实施智慧教育的互联共享，行业将迎

来全新发展态势。可见，国内互联网的不断普及保证了企业在线教育平台的资源接入和共享，是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的基础。

2、不利因素

（1）地域差异较大，市场扩充受限

当前，包括基础教育在内的国内教育系统在全国范围具有较大的差异。一方面，各地区教育政策支持力度和财政拨款不一，导致教育信息化项目的开展和实施具有较强的地域性特点，各地普及程度差异较大；另一方面，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管理条块和信息化建设分割，缺乏有效协调和统一管理体制，权责不清、分工不明、重复建设等现象较为普遍。上述问题直接导致教育信息化产品与服务深入推广和深层次的应用，进而阻碍教育信息化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专业人才相对缺乏

教育信息化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需要深入理解客户需求并实现项目信息转化，进而设计切实可行的技术方案和运作机制。同时，项目的实施与运营管理亦需要具备较强的综合服务和管理能力，做到有效的组织部署和沟通协调，以确保项目的流畅运行。目前具备以上素质的专业人才相对缺乏，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教育信息化行业的发展。

（五）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软件和信息服务市场作为高新技术产业，与传统行业不同，其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主要取决于所服务的行业客户需求的特点。

1、周期性

公司当前业务重点面向的基础教育伴随着学生的整个成长过程，具备长期、连续、稳定的特点。包括国家及学生家长本身会始终对学生的教育与素质养成高度关注，整体用户规模持续稳定，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

2、季节性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教育系统，且大多通过招投标形式开展实施。而教育主管单位一般会根据财政预算实施相应的项目招标。此类项目一般具有上半年规划、下半年实施的特征，因此公司业务收入以后半年为主。

3、区域性

教育信息化与当地经济、文化发达程度密切相关。当前，经济相对发达的东南沿海地区教育信息化程度较高，市场空间相对较大；而东北、西北、西南等区域有待进一步发展。随着全国各区域经济发达程度逐渐降低及行业企业的全国布局，行业区域性特征将逐渐减弱。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在国家政策规划驱动下，我国教育信息化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教育信息化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战略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产业增长动力日益强劲。随着行业规模扩大，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及品牌影响力的专业系统集成提供商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公开招标竞争过程中优势日益明显，服务能力弱、对教育服务需求了解少、业务能力单一的公司将逐步退出或转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若公司面临一些资本实力雄厚、推广运营能力较强的竞争对手时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则公司有可能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在中长期发展中出现增长乏力的情况。

为此，公司已经运用“平台+产品+服务”的全新经营模式，通过教育信息化网络平台的搭建建立教育资源综合共享服务体系，在此基础上针对不同客户提供差异化产品开发及服务，从而实现教学资源共享及平台运营，保证公司在行业中的持续竞争力。

2、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公司发展规模等因素的限制，公司目前客户市场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境内，且客户对象以教育系统为主。如果福建省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客户对投标方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问题，一方面，公司已经通过设立办事处和开设分公司的形式，开拓福建省外的其他市场；另一方面，公司“九教网”的上线运行将突破地域限制，实现全国范围的业务经营。

3、产品开发进展不顺的风险

公司教育信息化市场的发展将从政府信息化项目采购和推广应用逐渐向综合教育资源网络平台的运营转变。为此，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并上线了“九教网”在线教育资源共享平台，公司需要基于平台开发可满足不同客户群体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实现教育资源管理、教务管理、教学需求管理、自主学习管理等辅导产品与服务的持续融合与创新。这就需要公司及时关注行业技术特点及用户需求变化，快速应对产品迭代及技术更新带来的挑战。如果公司部分产品及服务体系的开发进行不畅，将可能导致公司部分客户的流失，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经营。

为应对上述问题，公司将不断优化现有产品开发模式，并通过专业人才的吸收引进和持续培养保证公司核心人才资源的稳定性和持续新，从而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和技术更新，避免因公司产品开发受阻而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近几年，国内教育信息产业发展快速，行业已经初步形成了以大型教育信息化集成商占据全国市场、部分中型企业占据区域性市场的市场格局；针对教育增值类业务，由于其对企业在教育和信息行业资源整合能力、用户规模及品牌形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要求较高，参与者相对较少，业务主要集中于少数大型企业。

整体来看，教育信息化所涉及的教育信息化硬件、软件及服务的种类繁多，绝大多数参与公司规模较小，普遍存在研发投入少、技术含量较低、产品单一且适应性不强等问题；此外，由于教育信息化区域性特征明显，跨区域的市场推广能力较弱，导致教育信息化行业的集中度很低，没有出现较多大规模的提供综合教育信息化产品及服务的行业领军企业。

2、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1）武汉颂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颂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营基础教育领域教育信息化环境建设、教育软件及系统研发、教育云平台运营服务的企业。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基础教育信息化、教育云平台的建设与落地等应用领域。具体业务教育信息化方案的规划设计、系统集成、教育培训及招考服务等。公司于 2013 年成功登陆“新三板”（股票简称“颂大教育”，股票代码 430244）。

（2）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9 年成立于河南郑州。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教育信息化、党员现代远程教育、北斗卫星应用，具体业务主要涉及软件开发、系统集成、通信、监控产品研制等。客户群已覆盖政府、交通、通信、电力、金融、国有大中型企业等各个行业。公司于 2014 年成功登陆“新三板”（股票简称“威科姆”，股票代码 831601）。

（3）广州市奥威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奥威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视音频采集与传输、图像识别等领域，主要产品包括录播系统、跟踪系统、多媒体接线面板、庭审及审讯系统等视音频采集与传输设备，公司先后获得软件企业认证、ISO9001:2008 认证、CCC 认证、CE 认证等，产品远销世界各地。

（4）福建网龙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网龙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网络游戏、移动互联网应用、在线教育、企业信息化行业。公司在线教育板块搭建有移动互联网的开放教育平台，助力教育公平、创新教育模式的电子书包及德育动漫产品。公司于 2008 年于香港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777.HK）。

3、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公司全新的业务模式、资质认证、客户资源、人才队伍和研发体系等方面。

（1）“平台+产品+服务”的业态模式

多年以来，公司逐步扩充并构建针对教育信息化的业务布局，已经通过子公司搭建在线教育资源及管理共享平台，将公司现有的智慧教育、智慧校园、智能

建筑等业务板块逐步纳入并集中管理、统一运营。此外，公司在在线教育平台的基础上，会针对用户需求开发个性化、差异化的产品及服务，以此实现公司“平台+产品+服务”的业务模式。公司全新的业务模式一方面满足了客户自身需求和客户间教育教学资源的共享互联，另一方面可使公司针对客户、资源、平台及衍生的产品及服务统一管理，完善客户服务联动性的同时提高了客户黏性，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

（2）全面多元的资质认证许可

为了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公司通过自身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已经先后获得信息系统集成领域的众多资质认证。具体包括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认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资质认证、安防工程企业贰级资质认证，并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7001:2005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SB/T10401-2006 标准三星级服务体系认证以及 CMMI-DEV 模型成熟度三级认证等。上述资质及认证是产品创新和优质服务的体现，更是公司业务开展及项目实施的优势之一。

（3）牢靠稳固的客户资源

由于教育信息化的业务开展多为当地教育主管部门统一招标、统一实施，一直以来，公司严格按照教育主管单位招投标程序，并利用自身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实现项目的中标及运作实施，已经积累了多方客户及供应商资源。同时，公司致力于提供综合服务、高效运作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并已经通过教育信息化生态体系的建立增强终端客户黏性，保证了公司后续业务的开展实施，也增强了公司持续不断的竞争力。

（4）专业全面的研发人才团队

公司拥有近 43 人的专业技术团队，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30 人左右，专业涉及计算机网络、电子信息、软件开发、自动化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众多学科，大多具有多年项目运作经验，其中部门经理级别核心人才均拥有六年以上行业经验，且承担过较大项目开发。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利用自身技术积累和专业知

实现、平面设计和技术开发等。高层次、多领域的人才真正满足了公司在教育信息化行业业务布局，并为公司在新领域的探索 and 研发方面提供了人才保障，已经发展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

（5）协同联动的研发体系

公司注重对下游终端客户需求的全面分析和深入理解，并通过不断的探索和优化形成了一套协同联动的研发体系，可使公司研发中心下辖的包括产品设计、产品实现、平面设计及技术开发等各子部门各司其职、相互协作。此外，公司针对技术研发制定有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投入核算财务管理制度、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制度等，上述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业务创新，包括“云计算”处理技术、射频识别技术、红外感应结合技术、定位技术、软件开发技术等便是公司研发体系的表现之一。公司协同联动的研发体系和持续储备的关键技术资源是公司不可或缺的核心竞争力。

4、公司竞争劣势

（1）全国市场布局有待加强

受制于资金不足、行业竞争等因素，公司当前业务主要围绕福建省境内的基础教育系统进行，一定程度限制了公司的迅速发展壮大。为此，公司已经通过开设分子公司和提高产品及服务的附加价值等多种方式提高用户黏性，建立全国性、切近客户的业务运作模式。此外，公司亦需通过广告宣传、品牌塑造等增强公司全国范围的影响力度。

（2）融资渠道单一

为保证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和服务创新，公司一直以来注重研发投入，增强了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度。然而，与业内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融资渠道有限，很大程度制约了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大幅提升，直接影响公司发展。因此，公司迫切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从而保证公司业务研发投入和业务开展。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发展战略

随着国家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的推进，公司将致力于发展成为集教育信息化业务咨询、软件开发、信息化平台运营维护等为一体，以“平台+产品+服务”为业务主体的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目前，公司已经开发完成了在线平台及部分衍生产品和服务的搭建。未来三到五年，公司将在现有用户基础及渠道商的基础上推行公司“平台+产品+服务”的商业模式，即充分利用已有的在线教育平台向用户提供教育资源、教育工具软件、教育服务工具，并通过开发以教育软件自研产品为基础的软硬件产品，作为平台前端用户汲取工具，为在线教育平台带来用户基础和价值积累；同时，公司会在在线教育平台积累一定教育资源和软件功能后，按年向用户收取一定的费用，实现多元持续的利润增长点。为此，公司可通过在线教育互联网平台与智慧校园管理平台的无缝对接，形成教育机构内部信息化及社会应用体系的融合，完成整个教育信息化生态圈。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将当前的业务重点聚焦在包括智慧教育管理系统（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九教网（在线教育平台）和智慧校园管理平台的融合之上。

公司通过智慧校园管理平台实现教职工的考勤、消费、借书、教学工作，学生的安全、考勤、消费、借书、学习生活任务等功能的全覆盖。首先，公司从单一的考勤、安全及消费等功能入手，逐渐过渡至借书、学习、教学等应用功能，以分销的方式渗透至公私类学校，并通过卡、片、设备等 RFID 射频方法与智慧教育管理系统、九教网进行对接，实现无时无刻、无处不在的学习教学生活。

针对智慧教育管理系统，公司拟通过与各地方教育局、系统集成商及三大运营商的合作快速向学校推广，完成“两平台”的开发工作和本土教育机构“两平台”部署上线工作；并依托“两平台”推出增值类产品让用户选购，增加营利点，扩大品牌效应，进而融合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形成基于中小学基础教育体系的教育信息化云平台。

九教网在线教育平台作为本司自主运营的互联网教育平台,核心内容包括公共优质教育资源社会化开放性共享应用、精品题库学习共享应用、精品视频点播课程在线交易平台、互动直播课程实现应用、在线问题辅导平台、超级网校等。为此,公司已完成初期资源建设与积累,未来几年,公司将以合作方式进行资源建设和资源数量的扩充,并通过与用户沟通反馈提升资源质量,满足用户多元化的泛需求,从而形成平台供需自增长模式。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成立期初，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设立了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但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处于成长发展初期，股东会议的通知未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未按年度召开股东会，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等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委托理财的权限范围。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5年6月21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议案；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四次董事会和一次监事会。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

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且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相关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董事会会议及临时监事会会议。

公司股东结构合理，董事会及监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治理需要，公司各投资者能通过股东大会及选举董事和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治理基本规范。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法律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有效执行。

公司董事会由李泽坤、王清净、吴桂祥、陈小希、颜谋河五名董事组成，吴桂祥担任公司董事长；监事会由洪宏春、吴进论、黄克洋组成，其中黄克洋为监事会主席，吴进论为职工监事代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五名，分别为总经理颜谋河、副总经理李泽坤、陈小希、王清净，财务总监王建新，董事会秘书由王清净兼任。职工代表监事上任后能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但职工代表监事的担任时间较短，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仍需要更积极的参与公司决策，逐渐发挥其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即将成为公众公司，管理层更需要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

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众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经营管理活动，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障股东和公司的权益不受到损害。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直接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主要职责包括：（一）负责组织、拟定、实施公司投资者关系计划；（二）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三）全面统筹、安排并参加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四）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评价及考核体系；（五）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参谋咨询；（六）向公司高级管理层介绍公司信息披露的进展情况及资本市场动态；（七）根据需要安排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进行培训等；（八）其他应由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的事项。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一）汇集公司财务、业务、法律等相关信息，组织、协调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的编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统一披露；（二）拟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有关制度，报董事会批准实施；（三）建立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库，为领导决策提供支持；（四）组织公司职能部门，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形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并调查研究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状况；（五）定期或者在必要时，组织证券分析师和相关中介机构分析会、网络会议、业绩路演、投资者见面会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六）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同步披露公司公告、定期报告等公开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七）设立投资者关系热线，由专人值守，以便投资者咨询；（八）与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及中小投资者保持联系，提高市场对公司的关注度；（九）加强与媒体的合作，跟踪并引导媒体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主要人员的采访、报道；（十）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交易所等保持良好的合作、交流和沟通，安排公司代表出席有关会议，维护公司形象，形成良好的沟通关系；（十一）与公司法律事务机构合作处理有关投资者及其他证券事务的诉讼；（十二）知悉并参与公司可能引致信息披露义务的重大事项，如重组、兼并、收购、重大合同或协议，并提供参考意见；（十三）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按月对公司投资者变化情况进行汇总，对投资者持股出现的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并按《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十四）按月汇总投资者咨询情况，对

投资者关注的共同性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以便公司进行分析和研究，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实现公司价值的最大化，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为了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2、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在充分考虑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了包括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管理等在内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大部分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层及股东，在有限公司阶段，上述股东及核心管理层能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管理公司，有强烈的法人治理观念，能从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规范化管理公司。目前，股份公司成立，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三会”，并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办法，完善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由于股份公司刚成立，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1、业务资质方面

经查阅公司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为：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建筑工程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主要为包括中小学在内的基础教育系统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提供基于教育信息化和智能建筑领域的软硬件产品销售、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服务。公司业务可分为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和技术开发服务三类业务。

公司拥有的相关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资质或认证项目名称	范围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证书编号：C235016094）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2016-04-22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 书 （ 证 书 编 号 ： Z3350020130594）	叁级	2016-0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3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ZAX-QZ02201435010089）	贰级	2015-12-23（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15 年 6 月 5 日的公告，因协会正对现行资质评价体系文件进行修订和调整，从即日起暂停受理企业资质年审及复评等事项。暂停期间，证书保持有效。）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4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闽）JZ 安许证字[2013]SS000568）	许可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	2016-12-15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施工二级。		
5	福建省科技型企业证书（证书编号：201305950422）	-	2017-01-17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5000072）	-	2017-09-23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7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1213IS0872R0S）	公司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适用于：计算机 软件设计开发的 信息安全管理	2016-12-23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 服务有限公司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4614Q10062R0M）	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 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件开发	2017-01-12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 有限公司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12E10084R0M）	证书覆盖范围：资质 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 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 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 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 活动	2015-12-16（正在办 理相关的换证手续）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 有限公司
1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0392014ITSM025R0MN）	计算机信息系统运 维所涉及的信息技 术服务管理活动	2017-12-03	北京埃尔维质量认 证中心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4615S10175R0M）	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 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 关管理活动	2018-03-18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 有限公司

据此，公司已具备其经营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公司的业务合法合规。

2、环境保护方面

公司具体业务主要为系统集成类电子产品销售和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门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大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中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0）”小类。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其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技术（代码：17）”一级行业、“软

件与服务（代码：1710）”二级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代码：171011）”三级行业、“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代码：17101110）”四级行业。

公司持有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12E10084R0M），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 标准；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办理相关的换证手续。

据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保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应当办理环评相关手续的建设项目。

3、安全生产方面

经核查，公司具体业务主要为系统集成类电子产品销售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公司持有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颁发“（闽）JZ 安许证字[2013]SS000568”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限期限截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许可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

公司持有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12131S0872R0S），公司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适用于：计算机软件设计开发的信息安全管理，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

晋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出具《证明》，证明宏祥智能自成立以来能够严格遵守和认真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自 2013 年至证明出具之日，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安全生产监督主管部分的处罚。

4、质量、技术标准方面

经核查，公司具体业务主要为系统集成类电子产品销售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公司持有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4614Q10062ROM），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 idt ISO 9001:2008 标准，GB/T 50430-2007 质量管理规范；资质

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开发；有效期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

5、社保、公积金方面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有员工 92 人，均已签订劳动合同；因全资子公司九教科技刚成立不久，尚未开始正式经营，尚未聘任正式员工。公司 77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7 人缴纳了新农保、新农合，4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3 人正在办理缴纳手续；22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晋江地区（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缴纳险种	单位缴纳比例	员工缴纳比例	缴纳基数（元）	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18.00%	8%	1,440.00	69
医疗保险	7.50%	2.00%	2,441.15	34
			2,442.00	34
失业保险	1.50%	0.50%	1,440.00	69
工伤保险	0.40%	-	2,441.15	46
			2,442.00	24
生育保险	0.50%	-	2,441.15	41
			2,442.00	28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1,050.00	2
			1,180.00	3
			1,200.00	4
			2,000.00	1
			2,700.00	2
			3,000.00	4
			5,000.00	1

			6,000.00	2
--	--	--	----------	---

厦门地区（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缴纳险种	单位缴纳比例	员工缴纳比例	缴纳基数（元）	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14.00%	8.00%	1,500.00	1
			3,036.60	1
医疗保险	8.00%	2.00%	3,036.60	2
失业保险	2.00%	1.00%	1,500.00	1
			3,036.60	1
工伤保险	0.80%	-	1,500.00	1
			3,036.60	1
生育保险	0.20%	-	3,036.60	2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1,320.00	2

福州地区（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缴纳险种	单位缴纳比例	员工缴纳比例	缴纳基数（元）	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18.00%	8.00%	1,800.00	6
医疗保险	8.00%	2.00%	3,432.28	6
失业保险	1.50%	0.50%	1,800.00	6
工伤保险	0.30%	-	2,941.95	6
生育保险	0.50%	-	2,941.95	6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2,500.00	1

经核查，公司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基数部分员工按最低缴纳基数缴纳，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与相关法律法规不符。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静承诺：我们愿意承担因公司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的相关风险；如果劳动和社会

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滞纳金及其派生责任；如果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及其派生责任。

经核查，公司已取得相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了其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据此，报告期内，公司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基数部分员工按最低缴纳基数缴纳，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与相关法律法规不符。尽管如此，相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管理部门已出具相关证明，确认了其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且，实际控制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静就少缴部分的责任承担已做书面承诺，有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少缴纳员工社会保险的情形对于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控股子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已决或未决的重大诉讼、仲裁和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五、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现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审计报告》，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销售：智能设备、监控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建筑工程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设立了经营所需的大客户管理部、产品事业部、智能集成管理部、售后服务部、工程技术部、设计安全部、综合管理部、法律商务部、仓储管理部、采购部、财务部、智慧教育事业部、在线教育事业部、软件开发部、智慧校园事业部等部门，配备相应的人员和设施，独立行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销售系统，业务上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办公场地为租赁，公司具备独立的经营场所。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或银行询证函证明，股权转让通过股东决定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取得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主要财产权属明晰，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人员方面逐步规范、健全，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报酬和社会保障都能够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

董事应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健全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综上，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任何严重缺陷。

六、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对外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1、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100100278650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12 日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E 区 15#楼 305 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软件开发、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代购代销；数据处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四技服务
股权结构	吴桂祥曾持有其 50.00%的股权，陈小希曾持有其 50.00%的股权
公司治理	李庭章为执行董事，金彬为经理，庄雅婷为监事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腾软件”）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吴桂祥将其持有祥腾软件 50%的股权作价 250 万元转让给李庭章、陈小希将其持有祥腾软件 50%的股权作价 250 万元转让给金彬。吴桂祥、陈小希分别与李庭章、金彬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签署了《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通知书。股权转让后，吴桂祥、陈小希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经核查，吴桂祥、陈小希与李庭章、金彬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吴桂祥、陈小希、李庭章、金彬确认：吴桂祥、陈小希与李庭章、金彬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桂祥、陈小希分别将其持有祥腾软件的股权转让给李庭章、金彬，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该等股权转让真实合法，不存在任何潜在纠纷和法律风险。

2、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582100061980
成立日期	2005 年 1 月 6 日
住所	晋江市青阳曾井小区八八商业城 H 座二楼 H6
经营范围	销售：电脑、办公设备；多媒体安装服务、电脑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销售：电脑、办公设备；多媒体安装服务、电脑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王清净曾持有其 80.00%的股权
公司治理	王清净为执行董事，王雪婷为监事

因经营不善，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解散公司并在债权债务清理完毕后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3、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98200015189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 日
住所	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 22 号 102 室 D06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设计安装、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研发、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服务外包
主营业务	销售：电脑、办公设备；多媒体安装服务、电脑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吴桂祥、陈小希曾各持有其 50.00%的股权
公司治理	吴桂祥为执行董事

因经营不善，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解散公司并在债权债务清理完毕后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注销，并取得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登记内销字[2014]第 2082014123050005 号）。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我们所控制的除公司（含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我们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对我们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我们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我们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5、我们保证与我们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我们及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我们及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7、上述承诺在我们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七、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一）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吴桂祥、吴碧琼、晋江新科迅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返还，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公司资产未被股东占用或为其担保的声明。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不得擅自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违法相关规定，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涉及关联交易或担保等事项，应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资金和财产安全。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继续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亲属关系
1	吴桂祥	董事长	3,950,100.00	29,987.46	26.0463	无
2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2,882,088.00	-	18.86	无
3	陈小希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20,996.00	-	12.57	无
4	王清净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	1,920,996.00	-	12.57	无
5	李泽坤	董事兼副总经理	-	99,969.86	0.6543	无
6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	29,987.46	0.1963	无
7	吴进论	职工代表监事	-	29,987.46	0.1963	无

8	洪宏春	股东代表监事	-	29,987.46	0.1963	无
9	王建新	财务总监	-	-	-	无
合计			10,674,180.00	219,919.70	71.2895	-

据此，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王清净、李泽坤、黄克洋、吴进论、洪宏春、王建新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外兼职或投资的情况，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在外兼职或投资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管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3、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仅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并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执行董事及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未在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担任执行董事及其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薪
1	吴桂祥	董事长	宏创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否
2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宏和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无
3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九教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兼职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劳动合同关于竞业禁止的有关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桂祥	董事长	宏创投资	3.00	8.57%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

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者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一）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2 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吴桂祥	执行董事	股东决定
2	吴碧琼	监事	股东决定

（二）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吴桂祥	董事长	选任
2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选任、聘任
3	王清净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选任、聘任
4	陈小希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任、聘任
5	李泽坤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任、聘任
6	姚道其	董事	选任
7	陈健	董事	选任
8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选任
9	洪宏春	股东代表监事	选任
10	吴进论	职工代表监事	选任

11	王建新	财务总监	聘任
----	-----	------	----

本次公司董事、监事增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系公司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化经营而进行增选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三) 2015年8月3日至今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吴桂祥	董事长	选任
2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选任、聘任
3	王清净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选任、聘任
4	陈小希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任、聘任
5	李泽坤	董事兼副总经理	选任、聘任
6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选任
7	洪宏春	股东代表监事	选任
8	吴进论	职工代表监事	选任
9	王建新	财务总监	聘任

本次公司董事变动原因系股份发生变动、经营发展需要而减少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于股份发生变动、经营需要、股份公司设立及规范内部治理结构所引起，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5,375.09	2,248,196.33	59,49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658,988.02	8,512,234.25	2,285,945.57
预付款项	3,370,923.86	719,667.86	2,682,077.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47,377.23	7,027,392.08	1,977,147.09
存货	1,860,875.25	2,106,157.12	9,905,79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9.28
流动资产合计	24,583,539.45	20,613,647.64	16,912,006.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582.69	285,284.03	170,898.06
在建工程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1.11	6,333.34	12,66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52.12	101,707.97	18,04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345.92	393,325.34	201,611.67
资产总计	24,981,885.37	21,006,972.98	17,113,618.0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2,206.49	2,546,328.03	1,885,190.13
预收款项	324,717.50	966,783.00	307,719.76
应付职工薪酬	1,066,848.73	753,315.94	263,386.27
应交税费	239,960.02	623,461.19	309,797.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038.88	334,030.86	2,022,89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81,771.62	8,223,919.02	4,788,983.71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7,681,771.62	8,223,919.02	4,788,983.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80,000.00	11,880,000.00	11,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4,06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05.40	44,463.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6,044.03	812,748.56	400,17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81,885.37	21,006,972.98	17,113,618.0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其中：营业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15,928,263.47	28,233,483.60	20,646,978.28
其中：营业成本	10,209,550.29	20,422,150.77	15,668,813.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425.82	299,564.78	32,709.62
销售费用	823,685.28	1,239,654.28	572,183.20
管理费用	4,438,451.89	5,683,155.25	4,333,583.88
财务费用	178,855.82	31,218.33	3,525.22
资产减值损失	206,294.37	557,740.19	36,163.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 “-”号填列）	97,930.00	-610,222.83	1,043,644.45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1.15	1,17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00	6,030.98	2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	447,906.15	553,746.19	823,644.45
减：所得税费用	10,846.36	95,326.54	324,394.58
五、净利润（损失以“-” 号填列）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0,563.65	26,196,795.50	24,359,345.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0,215.49	3,977,152.15	1,699,45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0,779.14	30,173,947.65	26,058,79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4,584.88	14,445,308.39	20,027,07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7,640.88	4,046,687.32	3,562,88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6,130.83	2,447,693.68	365,92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4,836.79	9,049,009.56	2,160,79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3,193.38	29,988,698.95	26,116,67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414.24	185,248.70	-57,87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307.00	159,4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07.00	159,452.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7.00	-159,252.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000.00	3,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00.00	27,3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00.00	837,3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9,900.00	2,162,7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178.76	2,188,696.70	-57,87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8,196.33	59,499.63	117,37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375.09	2,248,196.33	59,499.63

项目	2015 年 1-8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的金额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94,069.72	-	-	-	-90,305.40	-	-403,764.32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94,069.72				-90,305.40		-403,764.32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项目	2015 年 1-8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80,000.00		1,174,069.72	-	-	-	-	-	846,044.03	-	17,300,113.7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80,000.00						44,463.43		400,170.88		12,324,63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80,000.00		-	-	-	-	44,463.43	-	400,170.88	-	12,324,634.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45,841.97	-	412,577.68	-	458,41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419.65		458,419.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45,841.97	-	-45,841.97	-		-
1.提取盈余公积							45,841.97		-45,841.9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80,000.00		-	-	-	-	90,305.40	-	812,748.56	- 12,783,053.9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80,000.00								-54,615.56	11,825,38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80,000.00		-	-	-	-	-	-	-54,615.56	- 11,825,384.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		-	-	-	-	44,463.43	-	454,786.44	- 499,249.87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9,249.87		499,24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44,463.43	-	-44,463.43	-	-
1.提取盈余公积							44,463.43		-44,463.4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80,000.00		-	-	-	-	44,463.43	-	400,170.88	-	12,324,634.3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6,774.69	2,248,196.33	59,49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658,988.02	8,512,234.25	2,285,945.57
预付款项	3,370,923.86	719,667.86	2,682,077.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95,162.57	7,027,392.08	1,977,147.09
存货	1,860,875.25	2,106,157.12	9,905,79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9.28
流动资产合计	24,722,724.39	20,613,647.64	16,912,006.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582.69	285,284.03	170,898.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1.11	6,333.34	12,66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52.12	101,707.97	18,04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345.92	393,325.34	201,611.67
资产总计	25,121,070.31	21,006,972.98	17,113,618.0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2,206.49	2,546,328.03	1,885,190.13
预收款项	324,717.50	966,783.00	307,719.76
应付职工薪酬	844,421.03	753,315.94	263,386.27
应交税费	236,785.72	623,461.19	309,797.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038.88	334,030.86	2,022,89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56,169.62	8,223,919.02	4,788,983.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7,469,209.87	8,223,919.02	4,891,67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80,000.00	11,880,000.00	11,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4,06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05.40	44,463.43
未分配利润	1,210,830.97	812,748.56	400,170.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4,900.69	12,783,053.96	12,324,63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21,070.31	21,006,972.98	17,113,618.0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减：营业成本	10,209,550.29	20,422,150.77	15,668,813.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425.82	299,564.78	32,709.62
销售费用	823,685.28	1,239,654.28	572,183.20
管理费用	4,073,740.55	5,683,155.25	4,333,583.88
财务费用	178,800.22	31,218.33	3,525.22
资产减值损失	206,294.37	557,740.19	36,163.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62,696.94	-610,222.83	1,043,644.45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1.15	1,17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0	6,030.98	2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812,693.09	553,746.19	823,644.45
减：所得税费用	10,846.36	95,326.54	324,394.5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01,846.73	458,419.65	499,249.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1,846.73	458,419.65	499,249.8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0,563.65	26,196,795.50	24,359,345.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0,215.49	3,977,152.15	1,699,45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0,779.14	30,173,947.65	26,058,79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4,584.88	14,445,308.39	20,027,07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8,221.74	4,046,687.32	3,562,88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6,130.83	2,447,693.68	365,92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2,856.33	9,049,009.56	2,160,79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1,793.78	29,988,698.95	26,116,67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1,014.64	185,248.70	-57,87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307.00	159,4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07.00	159,452.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7.00	-159,252.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000.00	3,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00.00	27,3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00.00	837,3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9,900.00	2,162,7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578.36	2,188,696.70	-57,87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8,196.33	59,499.63	117,37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6,774.69	2,248,196.33	59,499.6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5 年 1-8 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80,000.00								90,305.40	812,748.56	12,783,05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1,880,000.00	-	-	-	-	-	-	-	90,305.40	812,748.56	12,783,05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0,000.00	-	-	-	1,174,069.72	-	-	-	-90,305.40	398,082.41	4,881,84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846.73	801,846.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	-	-	-	680,000.00	-	-	-	-	-	4,0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400,000.00				680,000.00						4,0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项目	2015 年 1-8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94,069.72	-	-	-	-90,305.40	-403,764.32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94,069.72				-90,305.40	-403,764.32	-
（五）专项提取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80,000.00	-	-	-	1,174,069.72	-	-	-	-	1,210,830.97	17,664,900.6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80,000.00								44,463.43	400,170.88	12,324,63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80,000.00	-	-	-	-	-	-	-	44,463.43	400,170.88	12,324,63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5,841.97	412,577.68	458,41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419.65	458,419.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5,841.97	-45,841.97	-
1.提取盈余公积									45,841.97	-45,841.9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 专项提取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80,000.00	-	-	-	-	-	-	-	90,305.40	812,748.56	12,783,053.9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80,000.00									-54,615.56	11,825,38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80,000.00									-54,615.56	11,825,38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463.43	454,786.44	499,24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9,249.87	499,24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463.43	-44,463.43	
1.提取盈余公积									44,463.43	-44,463.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80,000.00								44,463.43	400,170.88	12,324,634.3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2015年6月10日，公司设立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资质的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5）审字Q-0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8月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

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报告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智慧校园和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系统集成在交易已经完成并取得购货方的项目验收证明后，确认销售收入。技术开发在开发成果交付并经客户调试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	公司对押金保证金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内部往来组合	公司与员工往来	公司对内部往来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 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 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 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 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

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

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年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年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年	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 年	31.67%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应当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按照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

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和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七）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

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 年 1 月至 6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十二）前期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24,981,885.37	21,006,972.98	17,113,618.02
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3	1.08	1.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3	1.08	1.04
资产负债率	30.75%	39.15%	27.98%
流动比率（倍）	3.20	2.51	3.53
速动比率（倍）	2.96	2.25	1.46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净利润（元）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销售净利率	2.73%	1.66%	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9,583.06	-530,049.37	686,249.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9,583.06	-530,049.37	686,249.87
毛利率	36.29%	26.07%	27.76%
净资产收益率	3.36%	3.65%	4.1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7%	-4.22%	5.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1	4.86	10.63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周转率（次）	5.15	3.40	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4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3,252,414.24	185,248.70	-57,876.22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02	0.00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

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见本节“五、报告期利率形成情况（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2、净利润及销售净利润率

（1）净利润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毛利	5,816,643.18	7,201,110.00	6,021,809.60
营业利润	97,930.00	-610,222.83	1,043,644.45
利润总额	447,906.15	553,746.19	823,644.45
净利润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2013 年，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4 年，研发费等期间费用的增加金额大于主营业务毛利的增加金额，故营业利润为负值，当年主要利润来源于营业外收入。2015 年 1-8 月，主要利润来源于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入。

（2）销售净利润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润率分别为 2.30%、1.66%、2.73%。2014 年销售净利润率下降，主要系期间费用增加，拉低盈利能力所致。2015 年 1-8 月，销售净利润率提高至 2.73%，显示公司盈利能力较 2014 年有所提高。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68%、-4.22%和 1.07%。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呈先降低后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 2014 年研发费等期间费用投入较大，拉低净资产收益率；另一方面系 2015 年 1-8 月公司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98%、39.15%和 30.75%。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显示长期偿债能力较强。2014 年末，

资产负债率提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因经营扩大需要，借入短期借款 3,000,000.00 元所致。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10 月底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53、2.51、3.20，速动比率分别为 1.46、2.25 和 2.96。各报告期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均能覆盖流动负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63、4.86、1.31（年化为 1.96），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下降趋势。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为公司部分项目年底验收，未到结算期所致。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31，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因交易习惯原因于年底集中回款所致。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9、3.40、5.15（年化为 7.72），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存货管理效率不断提高所致。2015 年 1-8 月存货周转率为 5.15，显示公司存货管理效率处于较高水平。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0,563.65	26,196,795.50	24,359,345.42
主营业务收入（含税）	18,273,369.07	32,319,215.10	25,378,028.59
销售收现比率	0.60	0.81	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4,584.88	14,445,308.39	20,530,53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414.24	185,248.70	-57,876.22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当期净利润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7.44	0.40	-0.12

注：销售收现比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营业务收入（含税）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876.22 元、185,248.70 元和 -3,252,414.24 元。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当年依据销售合同备货导致占用资金较多所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主要系应收账款未到结算期及支付往来款所致。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未到结算期，导致经营性占用资金较多所致。

2、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000.00	3,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00.00	837,3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9,900.00	2,162,700.00	-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 元、2,162,700.00 元和 3,909,900.00 元，呈逐年增加趋势。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62,700.00 元，系公司新增 3,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及支付借款保证金和利息所致。2015 年 1-8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09,900.00 元，系新股东入股 4,080,000.00 元及支付短期借款利息所致。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一）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智慧校园和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系统集成在交易已经完成并取得购货方的项目验收证明后，确认销售收入。技术开发在开发成果交付并经客户调试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合计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公司专业从事教育信息化和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报告期，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一方面随着相关行业对智慧教育、智慧校园和建筑智能化的需求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在研发、市场推广增加投入，公司收入呈增长趋势。

2、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分产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智慧校园	8,440,643.01	52.67	24,212,634.38	87.65	18,013,879.23	83.05
建筑智能化	3,246,666.03	20.26	3,410,626.39	12.35	3,676,743.50	16.95
技术开发	4,338,884.43	27.07	-	-	-	-
合计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智慧校园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和技术开发。

智慧校园业务收入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201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05%、87.65%，主要原因系教育行业需求增加及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开发出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视频监控及公共广播系统等集成系统销售量增加所致。2015 年 1-8 月，智慧校园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2.67%，主要原因系技术开发收入占比较高相应智慧校园占比下降所致。

报告期，建筑智能化业务收入金额保持稳定，报告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95%、12.35%、20.26%，占比变化主要为智慧校园、技术开发收入变化所致。

2015 年 1-8 月，公司依托技术优势，承接了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相关的系统开发项目，当年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占比 27.07%。

3、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福建	16,026,193.47	100.00	27,623,260.77	100.00	21,690,622.73	100.00

4、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硬件成本	8,764,560.63	85.85	19,618,115.45	96.06	14,983,134.02	95.62
施工安装费	412,881.38	4.04	804,035.32	3.94	685,679.11	4.38
技术开发成本	1,032,108.28	10.11				

合计	10,209,550.29	100.00	20,422,150.77	100.00	15,668,813.13	100.00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慧校园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和技术开发。营业成本主要由硬件成本、施工安装费及技术开发成本构成。

硬件成本为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95.62%、96.06%、85.85%。硬件占比较高主要为公司向客户提供内含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系统的硬件。公司业务所需的原材料投影仪、电脑、主板、服务器等硬件均为外购取得。

施工安装费为智慧校园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现场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安装费用。安装的工作量不大，故报告期内施工安装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低。

技术开发成本主要为技术开发的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开发人员工资薪金、社保等薪酬费用。技术开发为 2015 年的新业务，故 2013-2014 年无技术开发成本。

5、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毛利	5,816,643.18	7,201,110.00	6,021,809.60
综合毛利率	36.29%	26.07%	27.76%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智慧校园	52.67%	18.84%	9.92%	87.65%	25.71%	22.54%	83.05%	27.96%	23.22%
建筑智能化	20.26%	28.33%	5.74%	12.35%	28.59%	3.53%	16.95%	26.78%	4.54%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技术开发	27.07%	76.21%	20.63%	-	-	-	-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0.00%	36.29%	36.29%	100.00%	26.07%	26.07%	100.00%	27.76%	27.76%

注：贡献率=收入占比*毛利率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76%、26.07%、36.29%。2013 年-2014 年，毛利率总体呈平稳趋势。2015 年 1-8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技术开发业务毛利率较高所致。

①智慧校园毛利率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智慧校园	18.84%	-6.87%	25.71%	-2.25%	27.96%	-

报告期，智慧校园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3-2014 年，公司毛利率呈稳定小幅下降的趋势。2015 年 1-8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降低 6.87%，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扩大市场，通过外部渠道销售部分智慧校园集成系统，该部分业务拉低毛利率所致。

②建筑智能化毛利率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智慧校园	28.33%	-0.26%	28.59%	1.81%	26.78%	-

报告期，建筑智能化业务毛利率保持稳定。

③技术开发毛利率分析

技术开发业务为 2015 年的新业务，毛利率为 76.21%。主要原因系：一方面，该类业务为公司承接智慧校园、建筑智能化的相关系统开发，无硬件成本；另一

方面，公司利用自研成功的相关成熟技术和开发经验，投入的人工开发成本相对较少，故毛利率较高。

（三）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7.35%	21,690,622.73
销售费用	823,685.28	1,239,654.28	116.65%	572,183.20
管理费用	4,438,451.89	5,683,155.25	31.14%	4,333,583.88
财务费用	178,855.82	31,218.33	785.57%	3,525.22
期间费用合计	5,440,992.99	6,954,027.86	41.65%	4,909,292.30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5.14%	4.49%		2.64%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27.69%	20.57%		19.98%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1.12%	0.11%		0.02%
期间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3.95%	25.17%		22.63%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份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4,909,292.30 元、6,954,027.86 元、5,394,557.99 元，分别占全年收入的 22.63%、25.17%、33.95%。2014 年期间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2,044,735.56 元，占比提高 2.54%，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期间费用增加幅度大于销售收入增加所致。2015 年 1-8 月，期间费用为 2014 年的 78.24%，占收入比重提高至 33.95%，主要原因系一方面职工薪酬等费用金额增加，另一方面系 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较低所致。

2、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	685,272.42	83.20	822,450.15	66.35	331,041.03	57.86
运费	65,313.86	7.93	84,046.52	6.78	62,435.70	10.91
售后维修费	40,439.00	4.91	217,173.11	17.52	155,897.47	27.25
车辆及交通费	21,176.00	2.57	76,343.00	6.16	12,430.00	2.17
其他	11,484.00	1.39	39,641.50	3.20	10,379.00	1.81
合计	823,685.28	100.00	1,239,654.28	100.00	572,183.20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运费、车辆及交通费、售后维修费构成。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572,183.20 元、1,239,654.28 元、823,685.28 元，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人员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2,422,306.63	54.58	2,008,873.17	35.35	1,736,515.68	40.07
研发费	682,168.72	15.37	1,975,135.51	34.75	1,611,602.54	37.19
医保、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03,243.73	6.83	272,010.90	4.79	185,075.88	4.27
办公、水电及租赁费	256,796.92	5.79	396,998.15	6.99	231,049.70	5.33
服务费	221,247.30	4.98	195,017.00	3.43	346,501.35	8.00
业务招待费	153,407.20	3.46	359,361.80	6.32	35,823.00	0.83
车辆及差旅费	138,643.04	3.12	143,078.60	2.52	13,013.90	0.30
折旧及摊销	85,313.55	1.92	105,486.24	1.86	82,584.87	1.91
其他	175,324.80	3.95	227,193.88	4.00	91,416.96	2.11
合 计	4,438,451.89	100.00	5,683,155.25	100.00	4,333,583.88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水电及租赁费等构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4,438,451.89 元、5,683,155.25 元、4,333,583.88 元，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总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及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增加及工资水平提高，导致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支出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70,100.00	27,300.00	
减：利息收入	585.18	1,497.77	747.18
手续费	9,341.00	5,416.10	4,272.40
合计	178,855.82	31,218.33	3,525.2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由利息支出、手续费、利息收入构成。2015 年 1-8 月，利息费用增加，主要为 2014 年底借入 3,000,000.00 元，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000.00	1,17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5	-6,030.98	-22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9,976.15	1,163,969.02	-22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2,499.42	175,500.00	-33,000.00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97,476.73	988,469.02	-187,000.0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297,476.73	988,469.02	-187,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补助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晋江市科学技术奖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企业销售中心奖励资金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企业销售中小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软件企业认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0,000.00	1,170,000.00		

2013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系向晋江市梅岭教育基金会捐赠支出 220,000.00 元。

（五）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主要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劳务	6%、17%
营业税	应缴流转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注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本公司的子公司

注：本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2014 年 9 月 23 日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1135000170、GF20143500007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 金	169,764.10	12,873.12	4,875.33
银行存款	2,675,610.99	2,235,323.21	54,624.30
合计	2,845,375.09	2,248,196.33	59,499.63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014 年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188,696.70 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末借入短期借款 3,000,000.00 元所致。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末	2014 年末/2014 年	2013 年末/2013 年
应收账款余额	15,502,835.51	8,971,126.47	2,406,258.50
营业收入	16,026,193.47	27,623,260.77	21,690,622.73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96.73%	32.48%	11.09%
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重	62.06%	42.71%	14.06%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06,258.50 元、8,971,126.47 元、15,502,835.51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06%、42.71%和 62.06%。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一般会在年底前进行款项的集中催收，且客户一般也有在年前进行结算支付的惯例，导致年底前应收账款余额一般较大。

2、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16,321.31	91.70	710,816.07	5.00
1-2 年（含 2 年）	1,264,614.20	8.16	126,461.42	10.00
2-3 年（含 3 年）	21,900.00	0.14	6,570.00	30.00
合计	15,502,835.51	100.00	843,847.49	5.44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64,408.47	97.70	438,220.42	5.0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含 2 年）	206,718.00	2.30	20,671.80	10.00
合计	8,971,126.47	100.00	458,892.22	5.12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06,258.50	100.00	120,312.93	5.00
合计	2,406,258.50	100.00	120,312.93	5.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100%、97.70%和 91.70%，占比较高。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合理谨慎。

3、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金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福建方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0,685.97	1 年以内	24.26	销售款
福州康正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5,400.00	1 年以内	6.49	销售款
		502,000.00	1-2 年	3.24	
厦门康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7,000.00	1 年以内	7.98	销售款
厦门国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500.00	1 年以内	3.45	销售款
		684,286.20	1-2 年	4.41	
福建省凯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4,250.00	1 年以内	6.74	销售款
合计		8,768,122.17		56.56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金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福州康正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2,123.00	1 年以内	21.31	销售款
福建方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9,613.97	1 年以内	20.62	销售款
厦门国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4,542.00	1 年以内	16.21	销售款
厦门康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9,533.00	1 年以内	10.58	销售款
晋江市华泰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756,096.00	1 年以内	8.43	销售款
		90,285.00	1-2 年	1.01	
合计		7,012,192.97		78.1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金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晋江市第四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665,438.00	1 年以内	27.65	销售款
晋江市第五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582,178.00	1 年以内	24.19	销售款
晋江市第四实验幼儿园	非关联方	440,429.00	1 年以内	18.30	销售款
晋江市梅岭街道希信中心小学	非关联方	79,920.00	1 年以内	3.32	销售款
晋江市灵源街道灵水中心小学	非关联方	77,560.00	1 年以内	3.22	销售款
合计		1,845,525.00		76.70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报告期各期末，无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三）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70,923.86	100.00	707,932.86	98.37	2,500,629.78	93.23
1 至 2 年 (含 2 年)			11,735.00	1.63	181,447.81	6.77
合计	3,370,923.86	100.00	719,667.86	100.00	2,682,077.59	100.00

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显示器、主机、投影仪等而预付的款项。2015 年 8 月末，预付款项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51,256.0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依据市场需求和库存情况，预付硬件采购款未到货所致。

2、各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福州鹏华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2,675.16	1 年以内	21.44	采购款
晋江市青阳盛毅电子贸易商行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8.90	采购款
晋江市中软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8.90	采购款
晋江市青阳祥芯安防设备商行	非关联方	213,480.00	1 年以内	6.33	采购款
福清市广川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5.93	采购款
合计		1,736,155.16		51.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187.74	1 年以内	38.93	采购款
泉州华之龙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1 年以内	17.37	采购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泉州分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3.90	采购款
晋江迅诚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675.57	1 年以内	11.07	采购款
厦门卓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00.04	1 年以内	7.41	采购款
合计		638,163.35		88.91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泉州市科贸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1,770.06	1 年以内	50.40	采购款
一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6,823.28	1 年以内	28.22	采购款
福州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580.26	1 年以内	12.06	采购款
厦门康晟鸿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770.09	1 年以内	5.85	采购款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1.49	采购款
合计		2,628,943.69		98.02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0,249.88	87.41	40,500.00	2.45
1-2 年（含 2 年）	237,627.35	12.59		
合计	1,887,877.23	100.00	40,500.00	2.15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7,143,061.39	98.57	219,160.90	3.07
1-2 年 (含 2 年)	103,491.59	1.43		
合计	7,246,552.98	100.00	219,160.90	3.02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7,147.09	100.00		
合计	1,977,147.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977,497.09 元、7,246,552.98 元和 1,887,877.23 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关联方往来、备用金和其他往来款项。公司按历史经验，押金和履约保证金、关联方往来、备用金未产生过坏账，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往来	-	-	947,082.70	13.07	1,309,468.00	66.22
押金保证金	701,233.60	37.14	1,878,669.10	25.93	664,547.00	33.61
内部往来(备用金)	376,643.63	19.95	37,583.18	0.52	3,482.09	0.18
其他往来(按账龄计提)	810,000.00	42.91	4,383,218.00	60.49	-	-
合计	1,887,877.23	100.00	7,246,552.98	100.00	1,977,497.09	100.00

2、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泉银晋江市青年商会小微企业互助保证金账户	非关联方	810,000.00	1 年以内	42.91	借款保证金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18.50	1 年以内	3.07	保证金
晋江市第四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14,935.50	1 年以内	0.79	保证金
	非关联方	41,066.25	1-2 年	2.18	
晋江灵源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非关联方	45,029.00	1 年以内	2.39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598.50	1-2 年	0.51	
晋江市西园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非关联方	53,487.50	1-2 年	2.83	保证金
合计		1,032,035.25		54.67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泉州瀚铭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 年以内	22.08	往来款
泉州市科贸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3,218.00	1 年以内	20.47	往来款
晋江迅诚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	1 年以内	17.94	往来款
吴桂祥	关联方	844,391.11	1 年以内	11.65	往来款
	关联方	102,691.59	1-2 年	1.42	
泉银晋江市青年商会小微企业互助保证金账户	非关联方	750,000.00	1 年以内	10.35	保证金
合计		6,080,300.70		83.91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吴亚琼	关联方	1,309,118.00	1年以内	66.21	往来款
晋江市罗山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非关联方	81,700.00	1年以内	4.13	保证金
晋江市华泰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67,274.00	1年以内	3.40	保证金
晋江市新塘街道办事处教育办公室	非关联方	58,837.00	1年以内	2.98	保证金
晋江市永和镇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非关联方	41,548.00	1年以内	2.10	保证金
合计		1,516,929.00		76.72	

3、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发生及余额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227,941.00	12.25	243,140.33	11.54	6,513,451.57	65.75
发出商品	1,632,934.25	87.75	1,863,016.79	88.46	3,392,345.62	34.25
合计	1,860,875.25	100.00	2,106,157.12	100.00	9,905,797.19	100.00

公司无硬件生产过程，存货由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库存商品主要系外购的电脑、投影机、摄像机、交换机、服务器、存储设备和安全设备等硬件设备等，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发出但客户未达到验收条件的库存商品。

公司的备货采取以需定购的模型，2013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余额较大，主要系依据销售合同备货较多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出现存货跌价情况。

3、报告期内，存货各期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报告期内，存货各期期末余额中无已作为抵押的存货。

（六）固定资产

1、报告期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1-8 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61,456.13		274,279.83	535,735.96
2.本期增加金额	-	-	71,926.75	-	14,444.44	86,371.19
（1）购置	-	-	71,926.75	-	14,444.44	86,371.1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4.2015 年 8 月 31 日	-	-	333,382.88	-	288,724.27	622,107.15
二、累计折旧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1,334.62		139,117.31	250,451.93
2.本期增加金额	-	-	60,541.37	-	47,531.16	108,072.53
（1）计提			60,541.37		47,531.16	108,072.5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4.2015 年 8 月 31 日	-	-	171,875.99	-	186,648.47	358,524.46
三、减值准备（无）	-	-	-	-	-	-
四、账面价值						-
1.2015 年 8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161,506.89	-	102,075.80	263,582.6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150,121.51	-	135,162.52	285,284.03

2014 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2013年12月31日			138,385.50		163,940.83	302,326.33
2.本期增加金额	-	-	123,070.63	-	114,339.00	237,409.63
（1）购置	-	-	123,070.63	-	114,339.00	237,409.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000.00	4,000.00
（1）处置或报废					4,000.00	4,000.00
4.2014年12月31日	-	-	261,456.13	-	274,279.83	535,735.96
二、累计折旧						-
1.2013年12月31日			47,200.52		84,227.75	131,428.27
2.本期增加金额	-	-	64,134.10	-	58,689.56	122,823.66
（1）计提			64,134.10		58,689.56	122,823.6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3,800.00	3,800.00
（1）处置或报废					3,800.00	3,800.00
4.2014年12月31日	-	-	111,334.62	-	139,117.31	250,451.93
三、减值准备（无）	-	-	-	-	-	-
四、账面价值						-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150,121.51	-	135,162.52	285,284.03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91,184.98	-	79,713.08	170,898.06

2013 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2012 年 12 月 31 日			138,385.50		163,940.83	302,326.3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购置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4.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138,385.50	-	163,940.83	302,326.33
二、累计折旧						-
1.2012 年 12 月 31 日			3,378.45		32,313.16	35,691.61
2.本期增加金额	-	-	43,822.07	-	51,914.59	95,736.66
（1）计提			43,822.07		51,914.59	95,736.6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4.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47,200.52	-	84,227.75	131,428.27
三、减值准备（无）	-	-	-	-	-	-
四、账面价值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91,184.98	-	79,713.08	170,898.06
2.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135,007.05	-	131,627.67	266,634.72

公司报告期内的固定资产主要系研发、办公用的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

2、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闲置、抵押的固定资产。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产减值准备	132,652.12	101,707.97	18,046.94
合计	132,652.12	101,707.97	18,046.94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884,347.49	678,053.12	120,312.93
合计	884,347.49	678,053.12	120,312.93

(八)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78,053.12	206,294.37	-	-	884,347.49
合计	678,053.12	206,294.37	-	-	884,347.49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0,312.93	557,740.19			678,053.12
合计	120,312.93	557,740.19			678,053.12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4,149.7	36,163.23			120,312.93
合计	84,149.7	36,163.23			120,312.9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保证质押借款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本公司 2014 年 11 月 12 日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编号为 HT93505820011141100049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借入人民币 300 万元，吴桂祥、吴亚琼、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C14110004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本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晋江市青年商会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B141100057 的《互助基金质押协议》为本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本项借款余额 3,000,000.00 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8 月期末均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968,905.18	68.31	2,490,960.21	97.83	1,773,945.13	94.10
1 至 2 年（含 2 年）	913,301.31	31.69	55,367.82	2.17	111,245.00	5.90
合计	2,882,206.49	100.00	2,546,328.03	100.00	1,885,190.13	100.00

2、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147.00	1 年以内	22.94	采购款
		645,822.04	1-2 年	22.41	
福州嘉讯伟业通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416.44	1 年以内	9.52	采购款
福州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299.14	1 年以内	8.51	采购款
泉州睿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	1 年以内	5.90	采购款
厦门千臣佳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442.73	1-2 年	5.08	采购款
合计		2,143,127.35		74.36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0,972.95	1 年以内	52.27	采购款
厦门千臣佳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532.73	1 年以内	8.97	采购款
广州清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3.93	采购款
		30,000.00	1-2 年	1.18	
厦门汇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89.70	1 年以内	3.32	采购款
福州通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54.23	1 年以内	3.02	采购款
合计		1,851,049.61		72.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厦门千臣佳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2,300.00	1 年以内	17.10	采购款
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088.86	1 年以内	10.93	采购款
厦门帝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800.00	1 年以内	7.57	采购款
		42,160.00	1-2 年	2.24	
广州清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8.49	采购款
厦门市汉维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14.04	1 年以内	5.70	采购款
合计		980,862.90		52.03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717.50	100.00	966,783.00	100.00	307,719.76	100.00
合计	324,717.50	100.00	966,783.00	100.00	307,719.76	100.00

预收账款各报告期末余额均较小，系预收客户的货款，暂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2、各报告期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 项余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福州市地震局	非关联方	315,117.50	1 年以内	97.04	销售款
晋江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非关联方	9,600.00	1 年以内	2.96	销售款
合计		324,717.5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 项余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481.00	1 年以内	97.28	销售款
晋江市农业区划委员会办公室	非关联方	15,277.00	1 年以内	1.58	销售款
晋江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非关联方	11,025.00	1 年以内	1.14	销售款
合计		966,783.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 项余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晋江市华泰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256,410.26	1 年以内	83.33	销售款
泉州兴智瑞计算机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00.00	1 年以内	9.94	销售款
南京南戈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9.50	1 年以内	6.73	销售款
合计		307,719.76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66,848.73	738,027.94	249,582.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288.00	13,804.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66,848.73	753,315.94	263,386.27

2、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92,106.86	118,977.21	57.99
企业所得税	30,061.81	391,020.62	277,551.67
个人所得税	16,360.14	66,001.94	30,21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11.34	676.87
印花税	1,431.21	813.41	348.91
教育费附加		19,436.67	945.25
合计	239,960.02	623,461.19	309,797.03

(六)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9,058.88	47.05	334,030.86	100.00	2,022,890.52	100.00
1 至 2 年 (含 1 年)	88,980.00	52.95				
合计	168,038.88	100.00	334,030.86	100.00	2,022,890.52	100.00

2、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劳务费	非关联方	84,650.00	2-3 年	50.38	工程款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648.88	1 年以内	24.19	往来款
应付晋江市灵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劳务费	非关联方	25,000.00	1-2 年	14.88	工程款
应付福建省晋江华侨职业中专学校项目劳务费	非关联方	8,600.00	1-2 年	5.12	工程款
应付晋江市东石镇前埔小学劳务费	非关联方	4,340.00	1-2 年/2-3 年	2.58	工程款
合计		163,238.88		97.14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	--------	------	----	----------------	------

福建鑫盛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600.00	1 年以内	31.31	招标费
晋江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650.00	1 年以内	25.34	工程款
预计员工报销费用	非关联方	24,337.98	1 年以内	7.29	预提费用
应付晋江市东石镇前埔小学项目 劳务费	非关联方	14,427.00	1 年以内	4.32	工程款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27.88	1 年以内	4.29	往来款
合计		242,342.86		72.55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金 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吴桂祥	关联方	1,922,890.52	1 年以内	95.06	往来款
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94	往来款
合计		2,022,890.52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具体情况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股东权益情况

1、各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80,000.00	11,880,000.00	11,880,000.00
资本公积	1,174,069.72		
盈余公积		90,305.40	44,463.43
未分配利润	846,044.03	812,748.56	400,17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 计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00,113.75	12,783,053.96	12,324,634.31

2、报告期内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吴桂祥	11,880,000.00	-7,929,900.00		3,950,100.00
陈小希		1,920,996.00		1,920,996.00
王清净		1,920,996.00		1,920,996.00
颜谋河		2,882,088.00		2,882,088.00
晋江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460.00		350,460.00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5,360.00		855,360.00
柯东西		1,020,000.00		1,020,000.00
杨美玲		820,000.00		820,000.00
叶青青		560,000.00		560,000.00
何信托		600,000.00		600,000.00
李林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1,880,000.00	3,400,000.00		15,280,0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吴桂祥	11,880,000.00			11,880,000.00
合计	11,880,000.00			11,880,0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吴桂祥	11,880,000.00			11,880,000.00
合计	11,880,000.00			11,880,000.00

3、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174,069.72		1,174,069.72
合计		1,174,069.72		1,174,069.72

4、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余额	812,748.56	400,170.88	-54,61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			
其他			
本期期初余额	812,748.56	400,170.88	-54,615.56
本期增加：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其他			
本期减少：	-403,764.32	-45,841.97	-44,463.43
提取盈余公积		-45,841.97	-44,463.43
其他	-403,764.32		
期末余额	846,044.03	812,748.56	400,170.88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 1-8 月的其他减少 403,764.32 元为股份公司设立时以净资产折股而减少的未分配利润。

(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7,059.79	458,419.65	499,249.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6,294.37	557,740.19	36,163.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078.09	122,823.66	95,736.66
无形资产摊销	4,222.23	6,333.33	6,33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100.00	27,3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44.15	-83,661.03	-5,42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515.48	7,719,667.14	-4,845,559.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4,289.29	-8,957,633.26	3,840,75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9,450.76	334,259.02	314,870.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414.24	185,248.70	-57,876.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45,375.09	2,248,196.33	59,499.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8,196.33	59,499.63	117,375.85

项目	2015 年度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178.76	2,188,696.70	-57,876.2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王清静	实际控制人（注）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注：2015 年 3 月 3 日，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王清静经友好协商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将保证在公司股东会会议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以巩固各方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截止至目前，吴桂祥持有公司总股本 25.85%的股份，颜谋河持有公司总股本 18.86%的股份，陈小希持有公司总股本 12.57%的股份，王清静持有公司总股本 12.57%的股份，四名股东合计占有公司总股本 69.85%的股份。超过总股本的 50%。根据《一致行动协议》，四名股东将以事先确定一致的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即该四名股东将以持表决权

半数以上所持的表决意见作为共同表决意见，在两种表决意见获得的表决权数相等的情形下，以吴桂祥所持表决意见作为共同意见。《一致行动协议》以协议形式确定了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的一致行动关系，进一步加强了四人对公司的控制和管理，有利于维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和王清净。

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深圳	黄克洋

续：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00%	100%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吴桂祥	董事长	25.85
颜谋河	董事兼总经理	18.86
陈小希	董事兼副总经理	12.57
王清净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57
李泽坤	董事兼副总经理	
黄克洋	监事会主席	
吴进论	职工代表监事	
洪宏春	股东代表监事	
王建新	财务总监	
晋江宏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5.60
柯东西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6.68
杨美玲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5.37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吴亚琼	股东、董事长吴桂祥之配偶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2日至2014年12月30日公司股东吴桂祥、陈小希分别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吴桂祥、陈小希分别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2010年2月1日至2014年9月5日公司股东王清静持有该公司80%的股权	

（二）关联交易

1、关联资金往来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吴桂祥		947,082.70	
其他应收款	吴亚琼			1,309,118.00
其他应收款	晋江新科迅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350.00
合计			947,082.70	1,309,468.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吴桂祥			1,922,890.52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祥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0,648.88	14,327.88	
其他应付款	厦门市祥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40,648.88	14,327.88	2,022,890.52

2、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桂祥、吴亚琼、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	本公司	300 万	2014-11-12	2015-11-12	否

本公司 2014 年 11 月 12 日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编号为 HT93505820011141100049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借入人民币 300 万元，吴桂祥、吴亚琼、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C14110004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本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晋江市青年商会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B141100057 的《互助基金质押协议》为本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本项借款余额 3,000,000.00 元。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系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及与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资金往来款，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已得到规范，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就关联方及其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通过制定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桂祥、颜谋河、陈小希、王清静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对于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分支机构之间不可避免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的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我们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本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一致同意设立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并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完成设立，取得注册号为 530112300333342 的营业执照。

2、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9 日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适用于“无间贷”），约定原借款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1141100049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到期后，本公司仅偿还 50 万元本金，并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重新签订编号为 HT9350582001115110007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新借款合同”），贷款人在新借款合同签订时不重新发放贷款，原借款合同的借款期限、剩余未偿还金额 250 万元变更为新借款合同的借款期限、金额。原担保方吴桂祥、吴亚琼、王清净、颜谋河、陈小希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重新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C15110007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本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晋江市青年商会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重新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T9350582001B151100056 的《互助基金质押协议》为本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二）期后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受公司委托，对福建省宏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6 月 6 日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5]第 4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263.53 万元。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893.06	1,914.89	21.83	1.15
非流动资产	43.97	49.03	5.06	11.51
其中：固定资产	26.16	31.22	5.06	19.34
无形资产	0.42	0.4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9	17.39	-	-
资产总计	1,937.03	1,963.92	26.89	1.39
流动负债	699.62	700.39	0.77	0.11
负债总计	699.62	700.39	0.77	0.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237.41	1,263.53	26.12	2.11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 经股东大会决议, 提取任意公积金;

(4) 根据股东大会做出的利润分配方案,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3、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子公司且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为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其基本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10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目前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认缴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深圳市九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0,234.20		-
负债合计	20,234.2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364,786.94		-
净利润	-364,786.94		-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在国家政策规划驱动下，我国教育信息化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教育信息化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战略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产业增长动力日益强劲。随着行业规模扩大，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及品牌影响力的专业系统集成提供商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公开招标竞争过程中优势日益明显，服务能力弱、对教育服务需求了解少、业务能力单一的公司将逐步退出或转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若公司面临一些资本实力雄厚、推广运营能力较强的竞争对手时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则公司有可能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在中长期发展中出现增长乏力的情况。

（二）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公司发展规模等因素的限制，公司目前客户市场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境内，且客户对象以教育系统为主。如果福建省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客户对投标方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三）产品开发进展不顺的风险

公司教育信息化市场的发展将从政府信息化项目采购和推广应用逐渐向综合教育资源网络平台的运营转变。为此，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并上线了“九教网”在线教育资源共享平台，公司需要基于平台开发可满足不同客户群体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实现教育资源管理、教务管理、教学需求管理、自主学习管理等辅导产品与服务的持续融合与创新。这就需要公司及时关注行业技术特点及用户需求变

化，快速应对产品迭代及技术更新带来的挑战。如果公司部分产品及服务体系的开发进行不畅，将可能导致公司部分客户的流失，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经营。

（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公司通过《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进行规范管理，选举洪宏春、黄克洋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吴进论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订立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逐步完善公司治理，降低治理风险。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06,258.50 元、8,971,126.47 元、15,502,835.51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06%、42.71% 和 62.06%。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72.81% (绝对额增加 6,531,709.04 元)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一般会在年底前进行款项的集中催收，且客户一般也有在年前进行结算支付的惯例，导致年底前应收账款余额一般较大。

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报告期内 90% 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但考虑到公司客户未来履约能力的变化，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从而可能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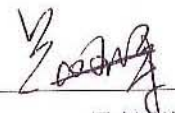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加强客户履约能力的评估，由专人负责款项催收，并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控制在 1 年以内，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严格控制货款的回收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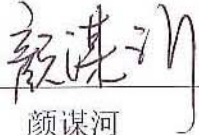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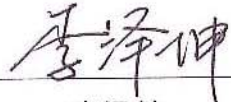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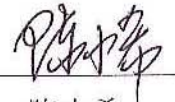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吴桂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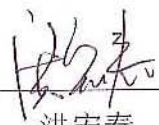

颜谋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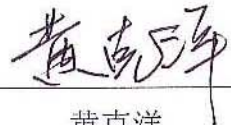

王清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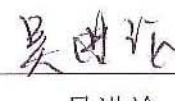

李泽坤


陈小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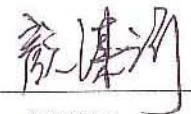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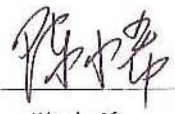

洪宏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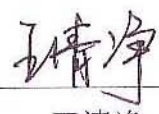

黄克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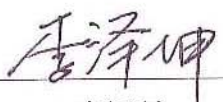

吴进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颜谋河


陈小希


王清净


李泽坤


王建新

福建宏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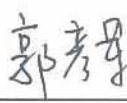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项目负责人： 
安泽禹

项目小组成员：


杨素含


郭彦军


覃 思

项目组其他成员： 
易建平


吴翊凡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柯欣 苏奕欣 林学凡
柯欣 苏奕欣 林学凡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翔
黄翔



2015年12月25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永勤

 
戴荣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宝明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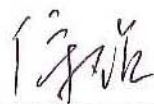


2015年12月2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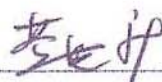


徐烈贞



陈章弟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世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27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